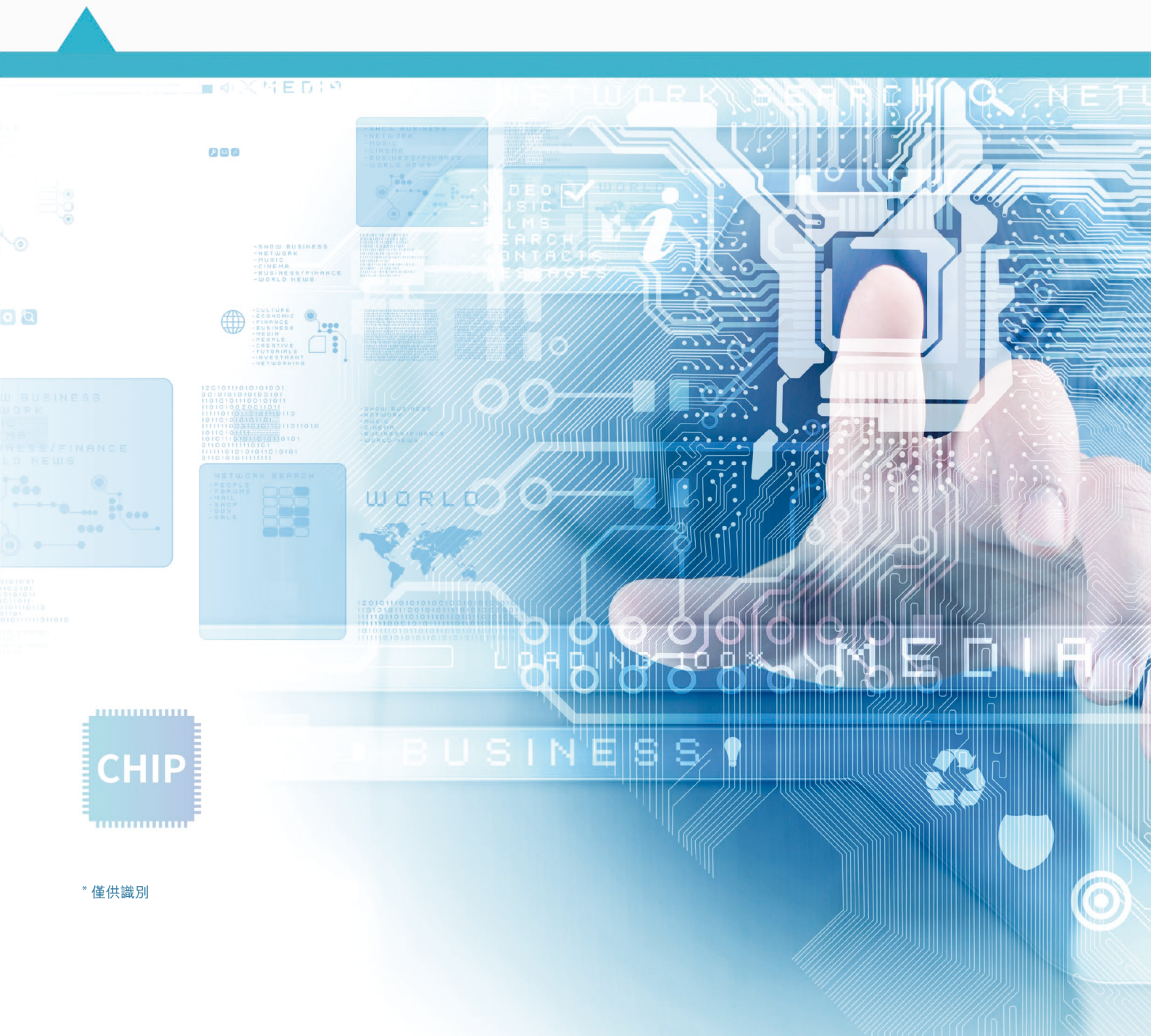


MEGAIN Holding (Cayman) Co., Ltd.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39



* 僅供識別

目錄

2	釋義
6	公司資料
8	財務摘要
10	主席報告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32	董事會報告
49	企業管治報告
64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72	綜合權益變動表
74	綜合現金流量表
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指	執業會計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2016年6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已自2023年12月31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釋義

「2019冠狀病毒病」	指	2019冠狀病毒病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環境、社會及管治」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	指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忠好」	指	忠好有限公司，為於2017年7月7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余先生全資擁有及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按發售價1.26港元提呈發售37,500,000股新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並向國際投資者有條件配售87,500,000股新股份
「GMTL」	指	GLOBAL MEGAIN TECHNOLOGY PTE. LTD.，為於2014年12月23日在伯利茲註冊成立的國際商業公司，由鄭先生全資擁有，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集成電路」	指	集成電路，將所有電路元件集成於單一半導體芯片組上的一組電子電路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物聯網」	指	物聯網，為互相關聯的計算裝置、機械及數碼機器、物件及人員系統，能夠經網絡傳輸數據；該系統包括實體裝置、車輛、家用電器以及其他嵌入電子、軟件、傳感器及驅動器的物品，可讓該等物件能夠通過各種通訊協定連接、收集及交換數據
「上市」	指	股份於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3月31日，股份於主板上市及首次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修改或補充)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美佳印(香港)」	指	香港美佳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於2015年7月2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佳印控股(BVI)」	指	MEGAIN HOLDING (BVI) PTE, LTD.，為於2015年7月30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佳印國際」	指	香港美佳印國際有限公司，為於2016年7月1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已自2023年12月31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鄭先生」	指	鄭憲徽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主要股東
「林先生」	指	林子良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
「余先生」	指	余一丁先生，本公司主要股東
「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釋義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8日有關全球發售及上市的招股章程
「有關期間」	指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2月26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珠海美佳音」	指	珠海美佳音科技有限公司，為於2010年9月13日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鄭憲徽先生(主席)

非執行董事

林子良先生

余尔好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大江先生

高亦平先生

李華雄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李華雄先生(主席)

陳大江先生

高亦平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大江先生(主席)

李華雄先生

余尔好女士

提名委員會成員

鄭憲徽先生(主席)

陳大江先生

李華雄先生

公司秘書

黃焯琳先生

HKICPA, CPAA, HKACG, ACG

授權代表

鄭憲徽先生

黃焯琳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廣東省珠海市

華威路115號

A座3樓

台灣主要營業地點

台灣

新北市

汐止區

新台五路1段75號

19樓之7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上環

干諾道西28號

威勝商業大廈

11樓09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公司資料

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13樓

主要往來銀行

珠海華潤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銀樺支行)
中國
廣東省珠海市
香洲區興業路
銀樺新村1、2及3棟
一層46號商舖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1樓

公司網址

<http://www.megaincayman.com>

股份代號

6939

財務摘要

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概要

主要綜合損益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57,625	156,783	167,867	173,367	172,394
毛利	88,110	87,072	86,704	90,625	66,977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53,229	35,938	38,431	54,434	27,353
年內利潤	41,313	28,750	31,263	44,892	23,212

主要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料

	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2,597	12,175	19,248	20,495	25,731
流動資產	205,348	185,062	340,910	383,777	364,478
流動負債	36,450	21,837	30,118	38,802	18,874
流動資產淨值	168,898	163,225	310,792	344,975	345,6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1,495	175,400	330,040	365,470	371,335
資產淨值	176,148	173,871	327,182	363,792	370,219

附註：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的概要乃摘錄自招股章程。

財務摘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12月31日止過去五個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比率	1	5.6	8.5	11.3	9.9	19.3
速動比率	2	4.9	7.9	10.7	9.4	17.2
權益回報率	3	23.5%	16.5%	9.6%	12.3%	6.3%
總資產回報率	4	19.0%	14.6%	8.7%	11.1%	5.9%
毛利率	5	55.9%	55.5%	51.7%	52.3%	38.9%
純利率	6	26.2%	18.3%	18.6%	25.9%	13.5%

附註：

1. 流動比率以各日期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2. 速動比率以各日期的流動資產(扣除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3. 權益回報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總權益年末結餘，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4. 總資產回報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資產總值年末結餘，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5. 毛利率以年內毛利除以收入，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毛利等於收入減銷售成本。
6. 純利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收入，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連同其附屬公司，欣然向各位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呈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年報。

經營業績

2023年的中國經濟活動有所回升，但復蘇仍然脆弱。就中國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行業而言，部分客戶縮小其經營規模，而我們的行業競爭者發起價格戰以搶佔市場份額。由於競爭激烈，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2022年的52.3%下降至2023年的38.9%。幸運的是，儘管我們於有關期間錄得除稅後純利約人民幣23,212,000元，同比下降約48.3%，但由於我們的員工努力開發更多新型號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及物聯網芯片以及我們積極開展營銷工作，本集團仍實現盈利。

為了感謝股東的長期支持，董事會決定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1.79分。

展望及計劃

展望未來，由於我們的業務與全球經濟息息相關，我們預期2024年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將充滿不確定性。然而，我們仍然對2024年的業績持樂觀態度，原因是我們相信我們可以通過制定積極、靈活及敏銳的業務規劃以降低部分風險。本集團將繼續釋放其研發潛力，並通過審慎的財務管理保持健康的財務狀況。

我們認識到我們的核心競爭力在於研發能力，其繼續引導本集團跨越滔滔巨浪。我們將繼續推出新型號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並升級若干現有型號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以延長其產品生命週期。本集團將嘗試於物聯網芯片行業探索機遇，該行業提供更大的市場並與我們的核心競爭力相匹配。

除了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外，我們正在實施加強市場開發能力的計劃。首先，我們正透過設立分公司或與當地銷售代理商合作以拓展我們在目標銷售區域(例如深圳、上海及台灣)的銷售渠道，以培養新的商機。第二，我們發展電商店鋪出售打印機相關產品。第三，我們將參與更多行業會議及展覽以提高我們在業內的聲譽。

主席報告

就成本節省計劃而言，我們計劃(i)參與集成電路(將作為原材料用於我們的芯片生產)的設計，使我們得以降低購買半導體的成本；及(ii)升級及維持我們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使我們得以通過更好地分配資源以簡化營運，從而節省成本。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所有股東、投資者、業務夥伴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對本集團的持續信任及支持致以謝意。我們的成就全賴一班優秀員工。因此，我們特別衷心感謝敬業的管理團隊及員工對本集團的發展作出寶貴的貢獻。

鄭憲徽

主席

2024年3月27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及其他芯片的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我們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可以廣泛應用於(i)桌面激光打印機；(ii)桌面噴墨打印機；及(iii)商用打印機的兼容打印機耗材。其他芯片主要為物聯網相關芯片，例如：霍爾傳感器芯片、電源管理集成電路（「電源芯片」）、電池充電管理集成電路等。此外，本集團亦從事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包括塑膠部件及碳粉），作為向客戶提供的配套服務，並按客戶要求提供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

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業務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經營環境極具挑戰性。儘管中國經濟於有關期間有所復蘇，但經濟增長緩慢。對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需求溫和。部份客戶縮小生產規模及延遲採購週期。此外，行業參與者之間的競爭激烈。儘管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用於桌面激光打印機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銷量較去年上升26.3%，但其平均售價因部分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生產商為擴大市場份額所展開的價格競爭而大幅下降。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用於桌面噴墨打印機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銷售表現較好，乃歸因於許多新型號的推出及新客戶的開發，但由於我們收到更多生產成本較高的客製化芯片的訂單，該分部的毛利率一直受到嚴重擠壓。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開發了955款新型號芯片，包括199款用於桌面激光打印機、756款用於桌面噴墨打印機及零款用於商用打印機，並升級了62款芯片型號，58款用於桌面激光打印機及4款用於桌面噴墨打印機。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開發了35款新型號芯片，包括20款用於桌面激光打印機、15款用於桌面噴墨打印機及零款用於商用打印機，並升級了468款芯片型號，全部均用於桌面激光打印機。

物聯網芯片業務

本集團相信推出新產品至關重要，因為其具有壯大業務的作用。除於2021年開發的霍爾傳感器芯片（多用於位置、速度及距離的判斷）外，於有關期間，本集團開發了一些新的物聯網芯片，例如電源芯片、電池充電管理集成電路，以加強我們的物聯網芯片組合。電源芯片用於調節電子設備中的電流及電壓，而電池充電管理集成電路可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移動電源等移動設備充電過程中的電流及電壓控制。我們於有關期間完成開發4款電源芯片型號及15款金屬氧化物半導體場效電晶體路（「MOSFET」）型號。我們的新物聯網芯片仍處於生產、市場開拓的初期階段。

我們在這項新業務上的市場開發戰略是(i)於我們的目標銷售區域（例如深圳、上海及台灣）建立銷售渠道；(ii)與銷售代理發展長期關係並讓彼等參與我們芯片的技術設計；及(iii)透過尋求一些行業專家的協助以及參與行業會議及展覽，以推廣我們的產品及業務策略。

業務回顧(續)

加強研發能力

為了維持本集團於行內的競爭力及領先地位，我們持續投入資金加強研發能力。由於持續投入及投資於研發能力，本集團已逐步發展出強大的專利組合。於有關期間，我們在中國合共提交了58份註冊專利申請。我們的專利主要涉及有關芯片及計量設備的設計及技術。

作為我們研究成就的象徵，珠海美佳音自2016年起獲廣東省監管機關認可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的整體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3.4百萬元輕微減少約0.6%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72.4百萬元。下表概述於所示期間按應用劃分的各產品類別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收入百分比 增加/ (減少)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芯片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	銷量 千件芯片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銷售芯片									
產品類別-應用									
—桌面激光打印機	110,456	64.1	10,344	10.7	130,787	75.4	8,190	16.0	(15.5)
—桌面噴墨打印機	30,013	17.4	4,013	7.5	8,427	4.9	1,141	7.4	256.2
—商用打印機 ¹	2,348	1.4	282	8.3	3,032	1.7	221	13.7	(22.6)
小計	142,816	82.8	14,639	9.8	142,246	82.0	9,552	14.9	0.4
銷售其他芯片	4,578	2.7	4,293	1.1	9,786	5.7	110	89.0	(53.2)
買賣集成電路及 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²	21,274	12.3	不適用	不適用	21,335	12.3	不適用	不適用	(0.3)
其他收入 ³	3,726	2.2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172,394	100.0			173,367	100.0			(0.6)

財務回顧(續)

收入(續)

附註：

1. 商用打印機主要包括商用激光打印機。
2. 除提供芯片外，我們亦從事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包括塑膠部件和碳粉)，作為向客戶提供的配套服務。
3. 本集團按客戶要求提供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

(i)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2.2百萬元輕微增加約0.4%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42.8百萬元。增加主要由於銷售噴墨打印機芯片的收入因推出756款用於噴墨打印機的新芯片型號而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4百萬元增加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30.0百萬元。

本集團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銷量因推出更多新型號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並積極盡力推廣而由去年同期的約9,552,000件增加至有關期間的約14,639,000件。

(ii) 銷售其他芯片

除了本集團於2021年推出的霍爾傳感器芯片外，本集團亦開發了一些新的物聯網芯片，例如電源芯片、電池充電管理集成電路等。我們亦為客戶提供客製化的物聯網解決方案。於有關期間，其他芯片的銷售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8百萬元減少約53.2%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4.6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霍爾傳感器芯片的銷售減少所致。

(iii)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的收入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34百萬元輕微減少約0.3%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21.27百萬元，減少主要是由於碳粉及硒鼓組件的需求減少所致。於2023年下旬，我們亦建立自有電商平台銷售碳粉及打印機耗材。電商業務現正處於萌芽階段，需要更多的時間來發展。因此，我們的電商業務所產生收入微薄。

財務回顧(續)

收入(續)

(iv) 其他收入

本集團偶爾會按客戶要求提供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就提供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7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提供該等服務確認任何收入。

銷售及服務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2.7百萬元增加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05.4百萬元。增加主要是由於直接材料成本(尤其是採購用於生產客製化芯片及採購成本較高的半成品半導體)上升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整體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0.6百萬元減少約26.1%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67.0百萬元。我們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2.3%下降至有關期間的約38.9%。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應用劃分的各產品類別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2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芯片				
產品類別－應用				
－桌面激光打印機	60,581	54.8	85,800	65.6
－桌面噴墨打印機	866	2.9	1,792	21.3
－商用打印機	1,139	48.5	1,502	49.5
小計	62,586	43.8	89,094	62.6
銷售其他芯片	166	3.6	931	9.5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1,281	6.0	600	2.8
其他收入	2,944	79.0	—	—
總計	66,977	38.9	90,625	52.3

財務回顧(續)

毛利及毛利率(續)

(i)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9.1百萬元減少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62.6百萬元，主要由於(i)銷售桌面激光打印機芯片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85.8百萬元減少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60.6百萬元；及(ii)銷售桌面噴墨打印機芯片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0.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採購用於生產客製化芯片價格高昂的半導體所致。

我們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2.6%減少至有關期間約43.8%，乃主要由於上述直接材料成本(尤其是半成品半導體成本)上升及價格競爭所致。

(ii) 銷售其他芯片

於有關期間，銷售其他芯片的毛利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於有關期間，銷售其他芯片的毛利率約為3.6%。本集團正在為物聯網芯片業務建立其客戶基礎，因此本集團在業務上的競爭優勢仍未反映在毛利率上。

(iii)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6百萬元增加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1.3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8%增加至有關期間的約6.0%，主要是由於買賣碳粉(其毛利率較高)佔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總收入的比例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淨額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有關期間維持穩定於約人民幣9.6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續)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8.3百萬元減少約10.8%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16.3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部分研發項目進度緩慢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百萬元增加約43.2%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7.1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差旅開支因恢復與目標客戶面對面的業務互動及員工成本因設立電商部門而有所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22.2百萬元增加約13.9%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25.3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有關材料報廢的開支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9.5百萬元減少約56.6%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4.1百萬元。有關期間的除所得稅前利潤有所減少導致所得稅開支減少。

純利及純利率

我們的除所得稅後純利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4.9百萬元減少約48.3%至有關期間的約人民幣23.2百萬元。有關期間的除所得稅後純利出現變動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的本集團收益及開支變動原因。

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9%減少至有關期間的13.5%，此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的本集團收益及開支變動原因。

財務回顧(續)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345.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45.0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資產由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83.8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64.5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致。流動負債由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8.8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9百萬元，主要由於貿易應付款項、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合約負債及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9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由於終止若干租賃及年度折舊所致。

無形資產

我們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軟件及專利。我們的無形資產賬面淨值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3.5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9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專利增加所致。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製成品、在途貨品、回收退貨品權利及資本化合約成本。存貨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0.6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0.5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主要是晶圓)採購增加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75.2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8.4百萬元，主要由於努力提高應收款項收回率所致。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0.8百萬元增加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購買原材料及多個研發項目的分包服務的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財務回顧(續)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7百萬元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2百萬元，主要由於減慢採購原材料。

債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各所示日期的債務明細：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於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借款	-	1,000
租賃負債	1,411	1,80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67	1,166
	1,878	3,970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作為承租人就租賃合約的剩餘租期擁有未結清合約租賃付款合共約人民幣1.9百萬元，乃無抵押及無擔保。我們的租賃負債指透過租賃協議取得若干物業的使用權時產生的相關負債。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2年
流動比率	1	19.3	9.9
速動比率	2	17.2	9.4
權益回報率	3	6.3%	12.3%
總資產回報率	4	5.9%	11.1%
毛利率	5	38.9%	52.3%
純利率	6	13.5%	25.9%

附註：

1. 流動比率以各日期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2. 速動比率以各日期的流動資產(扣除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得出。
3. 權益回報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總權益年末結餘，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4. 總資產回報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資產總值年末結餘，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5. 毛利率以年內毛利除以收入，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毛利等於收入減銷售成本。
6. 純利率以年內除所得稅後利潤除以收入，再將所得的商乘以100%計算得出。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分別約為9.9及19.3。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速動比率分別約為9.4及17.2。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有上升，主要由於流動負債方的貿易應付款項、合約負債、應付所得稅及銀行借款減少導致流動負債減少百分比高於流動資產減少的百分比所致。由於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高於1，故本集團的短期流動資金屬健康水平。

權益回報率

本集團的權益回報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3%減至有關期間的約6.3%。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純利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主要財務比率(續)

資產回報率

本集團的資產回報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1.1%減少至有關期間的約5.9%。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純利減少所致。

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52.3%減少至有關期間的約38.9%。減少乃由於上述原因導致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毛利減少所致。

純利率

本集團的純利率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5.9%下降至有關期間的約13.5%。有關下降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

其他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所得現金、債務融資以及上市所得款項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本集團將繼續遵循審慎的財資政策管理其現金結餘並保持強勁及健康的流動資金，以確保其能夠充分利用業務增長機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83.8百萬元及以公平值列賬的理財產品為人民幣60.0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277.1百萬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45.6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45.0百萬元)及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70.2百萬元(於2022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363.8百萬元)。

經計及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銀行提供的貸款融資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應付目前的流動資金需求及自有關期間結束起計至少12個月內的流動資金需求。

其他財務資料(續)

資本結構

A. 借款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總額為零(於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1.0百萬元)。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向貸方動用銀行融通時並無任何困難。

B. 槓桿比率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為0.0%(於2022年12月31日：0.3%)，計算方法是有關期間結束時的總債務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原因是其並無任何財務借款。本集團的槓桿比率顯示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結束時的財務狀況穩健。

資產質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質押本集團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需求主要涉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如物業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新購買的機器及設備，以及租賃裝修)。於有關期間，本集團的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支出約為人民幣2.2百萬元。

本集團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財務資料(續)

重大投資

為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地提高本集團內部財務資源的回報，本集團在考慮(i)理財產品的投資條款；(ii)理財產品的相關風險；及(iii)理財產品的預期回報後，出於資金管理目的而認購及贖回提供與中國商業銀行普遍提供的存款利率相比更佳回報的理財產品。

於有關期間，珠海美佳音(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認購兩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的理財產品，詳情如下：

產品名稱	:	中國工商銀行掛鈎匯率 區間人民幣結構性 存款產品 (「工銀I認購事項」)	中國工商銀行掛鈎匯率 區間人民幣結構性 存款產品 (「工銀II認購事項」)
認購本金額	: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	:	人民幣20,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於2023年12月31日佔本集團總資產百分比	:	約5.1%	約7.7%

有關理財產品為以人民幣計值的理財產品，年利率介乎1.99%至2.79%，到期期限為7至92天，且允許循環。珠海美佳音可在工銀I認購事項及工銀II認購事項項下所認購的理財產品相應持有到期日前申請贖回。尚未申請贖回的理財產品部分將自相應持有到期日次日起自動重續相同期限。於本報告日期，珠海美佳音僅悉數贖回工銀I認購事項項下所認購的理財產品。因此，工銀II認購事項項下所認購的理財產品尚未贖回。由於所有理財產品乃由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前不久認購，且並未到期，因此於有關期間並無確認收益或虧損。該等理財產品由中國持牌銀行提供，本集團採取謹慎務實的投資策略，選擇相關風險相對較低的短期金融產品，以確保獲得穩定的投資收益。進行投資前，本集團已確保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資本開支的需要。根據上市規則，上述理財產品認購事項構成本公司按獨立或合併基準的須予披露交易。有關以上理財產品認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7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其他財務資料(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現金流量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部分資產(例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我們面臨人民幣兌美元或港元匯率的波動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於有關期間，人民幣兌美元或港元的變動並無造成任何重大換算影響。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對沖活動，且本集團無意於近期進行任何對沖活動。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市場並考慮於必要時進行對沖活動。

人力資源

於2023年12月31日，我們有約154名全職員工(包括董事)，其中134名駐守中國，20名駐守台灣、香港及海外。本集團在招聘、補償、解僱、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及其他利益及福利方面採取多項政策。本集團為新僱員提供有關業務、文化、架構及產品的入職簡介。我們亦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我們的僱員薪酬包括薪金、花紅、僱員退休金、社會保障供款以及其他福利付款。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激勵方案一部分。我們會定期評核僱員表現，評核結果構成加薪、獎金及升職的基準。

展望及未來計劃

本集團的業績與經濟周期密切相關。本集團預期於2024年，機會與挑戰將並存於充滿不確定性且起伏不定的營商環境中。我們預期中國政府將出台更多財政及貨幣政策提振經濟。國務院已經設定了2024年國內生產總值的目標增長速度為約5%。就全球而言，2024年全球經濟風險平衡點仍傾向於下行。經濟恢復緩慢、美國利率持續高企、中美貿易爭端、烏克蘭戰爭及地緣政治分裂等負面因素均可能對全球經濟產生不利影響。儘管未來並不明朗，但本集團對業務增長持審慎樂觀態度。2024年，本集團將推出更多新型號兼容墨盒芯片，進一步加強物聯網芯片的新業務。

其他財務資料(續)

展望及未來計劃(續)

本集團的首要目標是維持及鞏固我們於中國作為領先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供應商的地位。為達成目標，我們擬實施以下主要業務策略：

- (i) 加強產品開發能力及產品多樣化；
- (ii) 收購集成電路設計公司以加快發展硬件設計能力；
- (iii) 透過向前縱向擴展擴大我們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
- (iv) 加強於銷售及營銷方面的力度以配合我們的產品組合擴展；及
- (v) 加強後勤辦公室的職能以支持業務增長。

本集團的核心優勢為其研發能力，其亦為我們行業於中國的主要成功因素之一。本集團大部分策略均以增強此項核心競爭力為宗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來年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

執行董事

鄭憲徽先生，47歲，為董事會主席，於2016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3月調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並為控股股東之一。彼自2015年7月起為美佳印(香港)的董事及自2016年7月起為美佳印國際的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鄭先生於兼容打印機耗材相關行業擁有逾12年經驗。彼於2004年7月至2007年3月擔任成豐綜合營造有限公司之業務發展副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開發住宅樓宇及租賃不動產。自2008年至2010年，彼為Megain Technology Pte. Ltd.之董事及行政總裁，並持有其80%股權，該公司主要於新加坡從事電腦硬件及週邊設備貿易。自2022年7月起至2022年10月，鄭先生獲委任為珠海奔彩打印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奔彩打印科技」)之董事會主席，該公司主要從事可於紡織物料及木製品等物件上打印影像及文字的手持打印機的研發及生產。自2022年11月起，鄭先生獲委任為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的珠海奔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73054.NQ)股份制改革後珠海奔彩打印科技的續存者)之董事會主席。

鄭先生於1994年6月於台灣台北市私立開南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完成有關汽車維修的學業。彼於2020年6月於台灣朝陽科技大學取得科學碩士學位並於2021年6月於台灣國立宜蘭大學取得綠色科技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林子良先生，60歲，於2020年2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3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參與制定一般公司業務規劃及策略。

林先生於1987年至1992年期間為中國五金礦產進出口公司江門支公司之銷售員，該公司主要從事買賣鐵及鋼、有色金屬及礦產品。彼於1992年至2003年於江門三榮礦業公司擔任業務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礦產品出口業務。其後彼於2003年10月至2019年4月擔任江門市江海區三榮五金密封件製品廠研發總監，該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打印機耗材的零件，以及密封及金屬產品。

林先生於1987年7月於中國武漢理工大學畢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余尔好女士(原名為余迺好)，33歲，於2018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3月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余女士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余先生的女兒。彼主要負責參與制定一般公司業務規劃及策略。

於2019年11月至2021年9月，余女士曾為新生麗量(天津)文化經紀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助理，該公司主要從事演出及經紀業務。自2021年10月起，余女士一直擔任前海盛世文化控股(深圳)有限公司的總經理。

余女士於2016年12月於美國加州州立大學北嶺分校取得文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大江先生，56歲，於2021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陳先生在全球多個行業包括半導體及生命科學領域的私募股權投資擁有超過20年的豐富經驗。於1999年12月至2006年期間，彼於Easton Hunt Capital Partners, L.P.(一間私募股權投資公司)擔任常務董事。於2006年4月至2009年期間，彼為Pantheon China Acquisition Corp.(一間彼創立的公眾上市特殊目的收購公司)的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及總裁。彼自2009年起為Pantheon Pacific Capital Management Ltd.(一間全球私募股權投資顧問公司)的管理合夥人，彼亦為國際濟帶血庫企業集團(「國際濟帶」，一間主要從事濟帶血幹細胞存儲的生命科學企業及於紐約證券交易所(「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CO)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誠如我們日期為2022年10月14日及2022年10月20日的公告所披露，根據開曼群島大法院日期為2022年9月22日的命令，關於國際濟帶的聯席臨時清盤人已獲委任。根據開曼群島大法院日期為2023年2月14日的另一項頒令，陳先生隨後於2023年2月16日不再為國際濟帶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先生於1989年7月於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取得材料科學及工程學學士學位，於1994年12月於美國賓夕法尼亞州立大學取得材料科學及工程學碩士學位，並於1999年5月於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哥倫比亞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亦平先生，51歲，於2021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

高先生於2004年1月至2006年3月曾任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威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生產硬件、軟件及系統及設備的雲功能區塊的公司；股份代碼：2388)的副經理。彼於2006年4月加入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電器芯片組技術的公司；股份代碼：2454)，並自2016年4月起擔任高效能處理器技術研發本部先進中央處理器技術二處處長。

高先生於1999年6月於台灣取得國立臺灣大學的理學碩士學位。

李華雄先生，60歲，於2021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負責獨立監督本集團的管理。彼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資歷及經驗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

於1990年至2004年期間，李先生曾在海南港澳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珠海華電股份有限公司、湘財證券有限公司以及德隆集團旗下友聯戰略管理中心擔任多個職務。彼亦於2007年至2015年擔任中科智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戰略管理總監及深圳中科智資本投資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彼自2011年12月起擔任深圳市國富黃金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開發貴金屬文化行業的公司)的獨立董事。此外，李先生目前擔任深圳市奧拓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生產顯示器產品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587)的獨立董事，任期為2019年12月至2022年1月，其中彼還曾於2009年12月至2012年12月和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兩個任期擔任同一職位。

李先生於1988年10月於中國中南財經大學(現稱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1998年7月於中國的中國人民大學進一步取得會計學博士學位。彼為執業會計師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

王華先生，37歲，為本集團及珠海美佳音的行政總裁。彼自2017年8月起為珠海美佳音之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主要負責制定公司策略及營運規劃，並監督本公司及珠海美佳音的整體管理及營運。

王先生於集成電路解決方案行業內擁有逾11年經驗。於2009年7月至2011年6月，彼於珠海艾派克微電子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集成電路及資訊科技產品及配件的公司)擔任銷售經理。彼為珠海泰斯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泰斯」)(一間墨盒製造商)的共同創辦人，並自2012年2月起及直至該公司於2018年9月撤銷註冊止擔任該公司的董事及副總經理。彼於2013年6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珠海美佳音的副總經理。於王先生加入本集團後，珠海泰斯的業務營運終止，而王先生可將時間專注投放於管理珠海美佳音的業務營運。

王先生於2009年7月於中國吉林大學珠海學院取得電子信息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

呂亮女士，50歲，為本集團的財務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事宜。

於1996年9月至2015年5月期間，呂女士任職於珠海新明珠電子有限公司(斯沃琪集團附屬公司及一間主要從事生產、加工及銷售機械產品的公司)，彼之最後職位為總經理。於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期間，彼於斯沃琪集團(澳門)有限公司(斯沃琪集團附屬公司及一間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鐘錶的公司)擔任服務中心經理，及於2016年9月至2017年8月期間，於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生產打印設備及打印機耗材的公司)擔任投資部高級經理。其後，於2017年8月至2019年11月，彼任職於波菲麗斯塑膠科技(珠海保稅區)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生產工業塑膠製品的公司)，彼之最後職位為副總經理。彼於2019年12月加入本集團。

呂女士於1993年6月於中國武漢水運工程學院(現稱為武漢理工大學)取得水運工程財務與會計學文憑，並於2006年12月於中國華中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2年5月獲中國人事部授中級會計師資格，及於2014年12月獲得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管理會計高級文憑。

洪健元先生，54歲，為美佳印控股(BVI)台灣分公司的硬件部門主管。彼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硬件設計及研發事宜。

洪先生於1994年7月至2005年11月於太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一間集成電路設計公司)擔任助理經理。自2010年3月至2015年11月，彼為宏利科技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公司)的工程師。彼於2015年12月加入本集團，為美佳印控股(BVI)台灣分公司的硬件部門主管。

洪先生於1992年6月於台灣新埔工業專科學校(現稱為聖約翰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完成學業。

洪先生為洪文隆先生的胞兄。

洪文隆先生，52歲，為美佳印控股(BVI)台灣分公司的軟件部門主管。彼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軟件設計事宜。

洪先生自1998年10月至2005年11月於全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掃描及影像解決方案供應商)的研發部門工作，最後擔任的職位為硬件工程師。自2006年5月至2010年5月，彼為東碩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電腦及週邊設備製造的公司)的高級工程師。自2010年6月至2015年11月，彼為宏利科技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公司)的工程師。彼於2015年12月加入本集團，為美佳印控股(BVI)台灣分公司的軟件部門主管。

洪先生於1989年7月在台灣台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畢業。

洪先生為洪健元先生的胞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李孟修先生，54歲，為美佳印控股(BVI)台灣分公司的外部銷售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出口銷售及營銷。

李先生於銷售行業擁有逾19年經驗。自2002年2月至2007年4月，彼為光華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研發、生產及銷售太陽能電池產品的公司)的副總經理。自2013年4月至2014年8月，彼於凱晉(香港)發展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銷售打印機耗材的公司)擔任銷售總經理，且自2014年8月至2015年7月，彼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元太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電子紙技術的公司；股份代碼：8069)擔任項目經理。彼於2017年2月加入本集團，為美佳印控股(BVI)台灣分公司的外部銷售總監。

李先生於1992年6月於台灣私立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現稱為真理大學)完成銀行管理的課程，並於1997年10月於英國新特蘭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公司秘書

黃焯琳先生，55歲，於2020年3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公司之秘書事宜。

黃先生於公司秘書行業擁有超過18年經驗。自2003年2月至2013年1月，彼於鄭州華潤燃氣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鄭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早前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928，於2012年2月除牌)任職，彼之最後職位為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彼其後於2015年1月至2015年5月於正峰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北控醫療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89)任職，彼之最後職位為財務總監及副公司秘書。自2015年5月至2016年6月，彼於瀚洋物流控股有限公司(現稱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03)任職，彼之最後職位為首席財務官兼公司秘書。彼自2018年8月至2019年10月為中國順客隆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74)之副公司秘書。自2010年11月起，彼一直出任金活醫藥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1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先生於1992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文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11月獲得澳洲維多利亞科技大學(Victoria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商業碩士學位。彼於2001年2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於2000年12月獲認可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註冊會計師。黃先生亦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6年6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3月31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及物聯網芯片。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69至71頁。

於2022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分別就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合共派付末期股息約人民幣13,141,000元及約人民幣17,949,000元。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於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即釐定股東獲發建議末期股息資格的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每股人民幣1.79分的末期股息，總金額約為人民幣9.3百萬元，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預期上述末期股息將於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派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派息政策(「股息政策」)，其就宣派及建議派付本公司股息設立適當程序。

本公司可能透過現金或董事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分派股息。本公司目前的目標是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開始，於各財政年度向股東分派不少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年內純利40%的股息。是否分派任何中期股息或建議派發任何末期股息，將須由董事會批准及酌情決定。此外，任何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董事會將就下列因素不時審閱股息政策，以釐定是否宣派及派付股息：(i)我們的財務業績；(ii)股東權益；(iii)整體業務狀況、策略及未來擴充需要；(iv)本集團的資本需要；(v)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現金股息；(vi)對本集團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及(vii)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過往宣派的股息未必反映未來宣派的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2024年5月31日(星期五)至2024年6月5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於2024年5月30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至2024年6月2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必須於2024年6月1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2021年3月31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第7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及實繳盈餘賬內的資金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前提是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本公司將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的債務。

於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公司法計算的可供分派利潤最高金額(相當於擁有人權益總額減股本)為約人民幣365.9百萬元。本集團儲備於有關期間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以致本公司必須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稅項減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附屬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2023年12月31日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

業務回顧

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作出的本集團中肯業務回顧，包括使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作出的討論及分析、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說明、於2023年12月31日後發生並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如有)的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揭示，分別載於本年報的「主席報告」(第10至11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第12至25頁)及「董事會報告」(第32至48頁)各節。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履行社會責任，促進僱員福利及發展，保護環境及回饋社會，並實現可持續發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已自2023年12月31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2)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同時於本年報刊發時單獨於我們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於有關期間，就董事所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規例。有關規管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相關法律及規例，詳情應參閱招股章程「監管概覽」一節。

與持份者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深明不同持份者(包括客戶、僱員、金融機構、股東、供應商及其他業務夥伴)為本集團成功的關鍵。

本集團相信吸引、招聘及留聘優質僱員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定期培訓，以吸引及激勵僱員。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亦無於其業務營運招聘員工時遇到任何困難。

本集團亦明白，與客戶、金融機構、股東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對達致長遠目標至關重要。故此，高級管理層會在適當情況下與彼等進行良好溝通、適時交流想法及分享最新業務資料。於有關期間，本集團與其客戶、金融機構、股東及供應商之間並沒有重大的糾紛。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有關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本集團就我們的業務及行業面對的風險因素載列如下：

- (i) 倘我們無法開發新產品或加強產品，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業務可持續性可能會受到影響；
- (ii) 我們的業務面臨激烈的競爭，而我們的盈利能力及未來增長的前景取決於我們與其他競爭對手有效競爭的能力；
- (iii) 倘我們無法與最大客戶(為我們的競爭對手，其需求可能隨著其研發能力改善而下降)維持業務關係，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iv) 我們的表現可能會受有限數量芯片型號的受歡迎程度和銷售嚴重影響；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續)

- (v) 從長遠來看，由於技術進步及環境保護，文檔和資料的數碼化以及無紙化工作場所的出現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業務前景；
- (vi) 產品售價可能出現波動，原因是我們的定價策略與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市場上的產品生命週期及市場競爭密切相關；
- (vii) 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市場上的市場競爭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及
- (viii) 一般商業風險，例如存貨滯緩、無形資產減值、保險保障不足、無法及時悉數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未能優化產能、業務季節性等，亦可能對我們業務表現造成影響。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詳述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上表並未盡列所有風險因素。除上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資產質押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質押其任何資產。

或然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進行中的法律訴訟或受到潛在訴訟的威脅。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狀況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持續經營。因此，財務報表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會報告

慈善捐款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為約人民幣57,000元(2022年：約人民幣50,000元)。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憲徽先生(主席)

非執行董事

林子良先生

余尔好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大江先生

高亦平先生

李華雄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26至31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獨立性年度確認書。計及上述確認、於有關期間獨立非執行董事過往對本集團事務的貢獻及參與，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各項指引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福利的形式向我們收取薪酬。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彼等的相關資歷、經驗、能力、本集團的表現及現行市況而釐定。於有關期間，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福利)總額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概無董事於有關期間放棄任何薪酬。

於有關期間，支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的薪酬(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福利)總額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於有關期間，我們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付款，作為吸引加入我們或加入我們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股東於2021年2月26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購股權計劃須符合的全部條件均已於上市日期或之前達成。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而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人士(載於下文(b)段)(i)於日後對本集團作出最佳貢獻；(ii)獎勵彼等過往作出的貢獻；及(iii)吸納、挽留對本集團的表現、增長或成就屬重大和／或確屬或將會作出有利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或與彼等維持持續的關係。

(B) 合資格人士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僱員」)、任何候任僱員、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當時調派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行政人員」)；(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候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顧問、業務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iv)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或任何諮詢、顧問、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或任何上述人士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統稱為「合資格人士」，各為一名「合資格人士」)要約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續)

(C) 可供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最多合共不得超逾5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計劃授權上限」)，但本公司可於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情況下隨時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逾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更新該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0%。

於本報告日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0,000,000股，相當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500,000,000股)的10%。

儘管有前段所述者，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有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逾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

(D) 各合資格人士的最高限額

在任何12個月內因授予任何一名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逾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倘向上述合資格人士增授購股權會導致截至增授購股權當日(包括當日)止12個月期間因行使已授予及可能授予該合資格人士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合共超逾已發行股份的1%，則增授購股權須在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另行批准，而該合資格人士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該合資格人士為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03(4)條的適用規定。

購股權計劃(續)

(D) 各合資格人士的最高限額(續)

每次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任何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止12個月期間向該合資格人士已經及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

- (i) 合共相當於已發行股份0.1%以上；及
- (ii) 按股份於各授出日期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

則有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獲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載有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條所規定資料的通函。相關合資格人士、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於相關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

(E) 行使期

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確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10年。

(F) 最短持有期間

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任何最短持有期間，惟董事會有權就構成購股權標的之部分或全部股份決定購股權在可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間。

(G) 接納代價

如本公司於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所註明的期間內接獲承授人妥為簽署接納購股權的函件複本以及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1.00港元款項(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則要約授出的購股權將視作已獲接納論。一經作出有關接納，購股權將被視為已授出，並於要約日期起生效。

購股權計劃(續)

(H) 釐定認購價的基準

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的認購價，乃董事會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時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須於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內列明)，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

- (i) 股份的面值；
- (ii) 於要約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及
- (iii) 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

(I)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由獲採納當日(即2021年2月26日)起計十年期內生效及有效。於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6年零10個月。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本公司於2024年3月27日已與執行董事訂立服務合約，並與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委任函。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的年期自2024年3月31日起固定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不可由本集團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並仍然生效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股東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間並無存續的重大合約。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所知，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持股百分比
鄭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²⁾	151,812,500(L)	29.27%
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86,250,000(L)	16.63%

附註：

- (1) 字母「L」指於股份的好倉。
- (2) 於本報告日期，GMTL直接擁有本公司約29.27%權益。於本報告日期，GMTL由鄭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先生被視為擁有GMTL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下列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持股百分比
GMTL	實益擁有人 ⁽²⁾	151,812,500(L)	29.27%
鄭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²⁾	151,812,500(L)	29.27%
忠好	實益擁有人 ⁽³⁾	97,500,000(L)	18.80%
余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³⁾	97,500,000(L)	18.80%
林先生	實益擁有人	86,250,000(L)	16.63%

附註：

- (1) 字母「L」指於股份的好倉。
- (2) 於本報告日期，GMTL直接擁有本公司約29.27%權益。於本報告日期，GMTL由鄭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先生被視為擁有GMTL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 (3) 於本報告日期，忠好直接擁有本公司約18.80%權益。於本報告日期，忠好由余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余先生被視為擁有忠好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報告日期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內的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而董事或彼等任何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擁有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本或債務證券的權利。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的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

管理合約

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與除董事或本公司任何全職僱員以外的人士訂立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亦無有關合約仍然存續。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組織章程細則第164(1)條規定，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人員就其執行職務或與此有關所蒙受或招致的一切損失或負債，均有權從本公司資產或利潤中獲得彌償保證。本公司亦已為董事安排合適的董事責任保險。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合計所佔的總採購額百分比分別為18%及48%，而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合計所佔的總銷售百分比分別為38%及59%。

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於我們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及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關聯方交易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該等交易概不構成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有關期間，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予以披露。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主板上市。本集團自全球發售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經扣減包銷佣金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約118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98.5百萬元)。下表展示於2023年12月31日根據日期為2021年3月18日的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的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情況：

所得款項用途	按招股章程所披露 分配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於2023年12月31日 的實際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於2023年12月31日 的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加強產品開發能力及產品多樣化	50.7	33.0	17.7
— 開發軟件組件	7.5	0.7	6.8
— 開發硬件組件	40.7	31.2	9.5
— 從市場收購新型號原品牌打印機	2.5	1.1	1.4
收購集成電路設計公司以加快發展硬件設計能力	16.6	—	16.6
透過向前縱向擴展擴大我們於兼容打印機 耗材行業的版圖	16.6	—	16.6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續)

所得款項用途	按招股章程所披露 分配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於2023年12月31日 的實際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於2023年12月31日 的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概約)
加強於銷售及營銷方面的力度以配合 我們的產品組合擴展	2.5	2.5	–
– 增加營銷活動的預算，尤其是參與 中國及國際行業展銷及展覽會	1.7	1.7	–
– 聘用更多銷售及營銷員工	0.8	0.8	–
加強後勤辦公室的職能以支持業務增長	2.5	0.8	1.7
– 聘用更多法律及合規員工	1.3	–	1.3
– 升級及維持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促進 實施我們的擴展策略並優化營運效率	1.3	0.8	0.4
一般營運資金	9.9	9.9	–
總計：	98.5	46.1	52.4

附註：上表的數字可作約整。總額與所列各數字總和之間的不一致(如有)乃由於約整所致。

更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動用時間表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動用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7.9百萬港元#(「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經考慮下文「更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動用時間表之原因」分段所載原因後，董事會決定將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動用期限由2023年12月31日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入在持牌銀行開立的計息賬戶。

本報告內採用的匯率為1.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0.90564元，乃基於中國人民銀行於報告日期公佈的匯率中間價。

更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動用時間表之原因

招股章程所披露之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乃基於董事會對當時未來市場狀況及截至招股章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業務計劃作出之最佳估計。

誠如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所披露，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之擬定用途於招股章程所示的時間範圍內動用，惟全球發售所得淨款項的實際動用情況卻慢於預期。延遲乃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導致本集團整體業務發展放緩，以及人工智能、電動車、互聯網、智能手機等不同行業對半導體研發人才的激烈競爭。具體而言，儘管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加強產品開發能力及本集團產品多樣化，惟半導體研發人才的激烈競爭使本集團難以按期擴大硬件和軟件組件的研發團隊。因此，儘管本集團已動用約人民幣33.0百萬元（佔所得款項淨額的約33.5%）用於「加強本集團產品開發能力及本集團產品多樣化」，惟於2023年12月31日該方面的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7.7百萬元。關於分配予「收購集成電路設計公司以加快本集團發展硬件設計能力」及「透過向前縱向擴展擴大本集團於兼容打印機耗材行業的版圖」的所得款項淨額，儘管本公司致力尋找符合本集團業務戰略的潛在收購機會，惟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經濟前景不明朗，本集團於收購方面採取審慎態度。因此，投資及收購與本集團業務互補的潛在目標需要更多時間。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正在尋找合適的收購機會。關於分配予「加強本集團後勤辦公室的職能以支持其業務增長」的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需更多時間尋找可促進其在現有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基礎上擴展至一些新產品線（例如物聯網芯片）的合適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董事會確認，截至本報告日期，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無重大變動。除上文披露之變動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並無其他擬議變動。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將與上述用途一致。

動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董事之最佳估計，除出現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外，該時間表可能會根據市場情況而變動。倘動用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時間表發生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適當公告。

有關期間後事項

截至本報告批准日期，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後並無重大事項。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彼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聘連任。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

鄭憲徽
主席
2024年3月27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水平對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我們的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升其透明度及問責程度而言屬不可或缺。

本公司已如本報告所述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應用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實踐上。董事會已全面承擔企業管治責任，並根據界定職權範圍向其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授予若干企業管治職能。該等委員會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的工作概述載列於本報告。

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整個期間，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實行上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已自2023年12月31日起重新編號為附錄C1）所載的適用企業管治守則條文。

企業目標及策略

透過實施加強產品開發能力及產品多樣化等業務策略，本集團的明確長遠企業目標為維持及鞏固我們於中國作為領先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供應商的地位。本集團亦嘗試於物聯網芯片市場探索機遇，以充分發揮其研發能力。於有關期間實施該等業務策略的進展已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匯報，並已由董事會審閱，旨在確保本集團已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價值。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買賣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乃本公司企業管治框架的核心，其角色與高級管理層有明確區分。董事會負責為高級管理層提供指導，並對高級管理層維持有效監督。

董事會現時由合共六名董事組成，分別為一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憲徽先生（主席）擔任執行董事，林子良先生及余尔好女士擔任非執行董事，陳大江先生、高亦平先生及李華雄先生則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不同業務及專業背景，為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帶來寶貴經驗及專業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一李華雄先生為合資格會計師，彼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項下的規定。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26至31頁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會(續)

據本公司所深知，除洪健元先生為洪文隆先生的胞兄(兩人均為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外，董事會成員或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之間並無財務、商業、親屬或其他重要／相關的關係。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發出年度確認函，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認為彼等為獨立人士。

各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並可向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服務。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個別及獨立地接觸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責任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並充分了解在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其他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規定下各自的職能和責任。各董事已將其獲委任之時於其他公司所任職務的數目及性質和重大承擔的細節告知本公司。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以促使本集團成功發展。董事會致力於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審批年度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經營業績；審查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監督和管理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現；以及設定本集團的價值觀和標準。雖然董事會將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和運作授權與管理層，但所有董事仍繼續就本公司的事務投放充足的時間和注意力。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與的職能，以確保符合本集團的需要。

董事會亦負責培養符合本集團目標、價值及策略的合適企業文化。該企業文化向本集團灌輸並持續鞏固合法、合乎道德及負責任行事的價值觀。

董事及高級人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因公司活動引起針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人員的可能法律訴訟安排了合適的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

董事會程序及出席記錄

董事會定期每季度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以商討整體策略方針、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並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其他重大事宜。就定期會議而言，董事會成員於舉行相關會議前最少14天接獲通知，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董事會主席(「主席」)或公司秘書建議於定期董事會會議議程內增加事項。

董事在董事會會議考慮任何議案或交易時，須申報其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負責保存，當中載有會議所考慮事項及所作出決定的足夠詳情(包括所表達的反對意見)，而任何董事可於發出合理通知後公開查閱有關記錄。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後的合理時間內，全體董事均獲發會議記錄的初稿和定稿，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和記錄存檔。

為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全體董事皆可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

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舉行了6次會議。各董事於有關期間期初直至本報告日期於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出席／舉行的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鄭憲徽	6/6		1/1		1/1
非執行董事					
林子良	6/6				1/1
余尔好	6/6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大江	6/6	4/4	1/1	1/1	1/1
高亦平	6/6	4/4			1/1
李華雄	6/6	4/4	1/1	1/1	1/1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於2021年2月26日與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特定年期的委任函。各委任函的初步年期自上市日期起固定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委任所有董事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項下董事退任及輪值退任的規定。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或倘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將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組織章程細則亦規定，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須直至彼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並於該會上重選，而現有董事會中任何增任董事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隨後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

因此，執行董事鄭憲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大江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該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服務本公司超過9年。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的角色與本集團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有所區分。彼等分開行使本集團的職責。王華先生自2016年1月1日起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而主席一職自2016年6月22日起由鄭憲徽先生擔任。主席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而行政總裁則負責制定公司策略及營運規劃，並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營運。

此外，主席亦負責領導董事會。彼監控董事會成效，並促成董事間具建設性的關係。直至本報告日期，主席曾在無其他董事在場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以下三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股東要求供其查閱。各委員會獲提供充分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

我們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於2021年2月26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李華雄先生、陳大江先生及高亦平先生，全體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華雄先生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為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具有合適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聘任、續聘及罷免之建議、審閱財務資料，以及協助董事會就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提供獨立意見。

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於該等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有關期間的審核範圍、有關期間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內部控制常規的成效。

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曾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下與外聘核數師會晤四次，以討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業績以及有關期間的審核計劃及經審核業績。

董事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大江先生及李華雄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余尔好女士。陳大江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採納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c)(ii)條的方法，以就本公司獨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舉行了一次會議。於該會議上，薪酬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批准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董事及各級員工發放年終花紅。由於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股份，故於有關期間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須由薪酬委員會審閱或批准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重大事宜。

薪酬政策

薪酬委員會不時就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形式為董事袍金／薪金及年終花紅。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為確保薪酬合適並符合本公司的目標、策略及表現。為達此目標，本公司已考慮多個相關因素，例如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工作職責、職務及範圍、行業經驗日、市場慣例、本集團的財務及非財務表現。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董事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主席兼執行董事鄭憲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大江先生及李華雄先生。鄭憲徽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就任何擬對董事會組成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以配合我們的公司策略。

提名委員會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舉行了一次會議。於該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包括其多元化)並已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信納，董事會的現有組成可配合本集團的發展並符合本集團的目標及策略。提名委員會亦信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保持其獨立性。

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個方面及因素。提名委員會將在必要時討論並協定可計量之目標，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並推薦予董事會採納。在識別和甄選合適董事人選方面，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推薦人選前，會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本公司所制定的相關董事提名準則，以配合公司策略及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董事委員會(續)

董事提名準則

本公司已就提名及委任董事制定甄選準則，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對本公司及延續董事會而言屬合適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野以及於董事會層面的合適領導。

董事提名準則說明建議候選人是否適合董事會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之評估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誠信
- 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界別的利益
- 在各方面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

本公司的董事提名政策亦包括甄選及委任新董事及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的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並於適當時候審閱董事提名準則及程序，以確保其有效性。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認為董事會多元化對於推進業務長遠發展十分重要。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有推進、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充分多元化的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甄選董事人選時將以一系列多元化方針為依歸，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行業經驗。我們以助力董事會多元化為考量，依據客觀準則評審董事人選，最終以用人唯才原則並考慮有關人選將對董事會帶來的貢獻作出決定。我們相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將可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各方面取得恰當的平衡，這些都是董事會賴以制訂和實施業務策略的必要元素，有助我們實現可持續發展。

董事委員會(續)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續)

我們珍視性別多元化，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各個層級推進性別多元化，其中更會以董事會為重點。為使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方面有恰當平衡，我們已制訂政策，規定董事會必須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目前，我們有一名女性董事（即余尔好女士），而本公司將一直維持董事會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此外，我們致力為我們認為有合適經驗、技能及知識的女性員工提供職業發展和培訓機會，目的為讓女性員工晉升高級管理層或董事職級。我們亦會確保在招聘中高層人員時達至性別多元化，藉以組建未來梯隊為董事會注入女性生力軍。

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提名委員會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提名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可於必要時尋求外部專家（如人力資源顧問）的獨立專業意見，董事會相信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時定可獲得獨立意見及建議。

勞動力多元化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148名員工（不包括董事），包括81名女性及67名男性員工，女性對男性的比例為1.2，顯示了我們的勞動力中女性員工佔大多數。就本集團而言，招聘考慮不分性別，原因是本集團的任何職位均不需要任何被認為某一性別表現優於另一性別的能力或技能。

企業管治職能

本公司並無設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由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例如制訂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及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對股東的責任，並已盡力以謹慎態度和技能履行彼等的職責，致力發展本集團。各新任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就職資料，確保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認識，並充分理解其於適用規則及規定下身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均獲定期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職務。此外，各董事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的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獲得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

全體董事均透過以下方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

董事姓名	已接受的培訓
執行董事	
鄭憲徽	閱讀材料／出席培訓課程
非執行董事	
林子良	閱讀材料／出席培訓課程
余尔好	閱讀材料／出席培訓課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大江	閱讀材料／出席培訓課程
高亦平	閱讀材料／出席培訓課程
李華雄	閱讀材料／出席培訓課程

公司秘書

董事會於2020年3月1日委任黃焯琳先生為公司秘書，負責本公司的秘書事宜及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彼為本公司僱員並了解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於有關期間，彼已確認彼一直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項下的有關規定。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段。

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財務報告

董事明白本身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出現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的任何相關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對彼等就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64頁至第68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知悉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須承擔的責任，並檢討該等系統的成效。董事會深明，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不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每年至少檢討一次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

本公司已制定各方面的內部控制措施及程序，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信息系統、人力資源、內部控制及信貸相關的風險，以在營運、匯報及合規方面提供合理保證。

風險識別

本公司於活動層面識別風險，此有助專注於主要業務單位或職能的風險評估，亦為本集團上下維持可接受的水平作出貢獻。我們亦定期檢討影響我們業務的經濟及行業因素，並與行業分析師及參與者會面，以掌握行業的最新發展。我們會一直觀察各項促成及增加風險的因素(例如日益激烈的競爭、法規變動、人事變動及市場發展)。

風險評估

風險評估涉及評估發生不利事件的可能性及風險的潛在規模的程序。本公司將按照風險的影響及可能性，就其對本公司目標的潛在影響列出風險的優先順序。

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續)

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續)

風險管理

董事會將會就已識別的風險作出合適的風險應對措施，並確保其能配合本公司的風險承擔及風險容限。風險應對措施包括接納風險、轉移風險(如更改合約條款)、消除風險(如採納退出策略)、控制風險(如於營運過程建立控制措施)，以及與另一方分擔風險(如為有關風險投購保險)。董事會亦負責設立並實施適當的政策及程序，以確保風險應對措施得以有效進行。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有以下主要特點：

- 融入本集團的日常營運；
- 透過本集團全體員工的參與，重視培育風險意識文化；
- 為持續過程，涉及重新識別風險、重新評價風險特點及承擔、改善風險控制措施等；及
- 會考慮可能需要委聘外部顧問以評估風險管理框架。

本公司已成立內部審核團隊，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內部審核職能將檢視有關會計慣例及所有重大控制事宜的關鍵議題。

董事會已透過審閱內部審核團隊發出的內部控制報告，就有關期間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並認為該系統於設計及運作的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有效和充足。倘發現重大的內部控制缺陷，董事會會指派內部審核團隊採取跟進行動。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及系統，讓本集團僱員及其他持份者(如客戶、供應商、承包商、債權人、債務人等)就本集團相關的潛在不正當行為提出疑問。本集團亦已制定反貪污政策，該政策已納入本集團的員工手冊，以推動及支持反貪污法律及法規。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就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取多項程序及措施，包括：(i)提高本集團內部對內幕消息的保密意識；(ii)於禁止買賣期或其他交易限制期開始前，向有關董事和僱員發出禁止買賣期和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及(iii)在需要知情的基礎上向指定人員發佈訊息，以及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2012年6月頒佈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外聘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獲知會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提供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

於有關期間，就所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酬金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酬金 人民幣千元
所提供的服務	
審核服務：	
— 2023年年度審核	833
非審核服務：	
—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	244
	<hr/>
	1,077

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並無意見分歧。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每次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予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本公司股東（即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同樣方式召開大會，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支出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書面要求須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營業地點（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8號威勝商業大廈11樓09室），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該營業地點，則送達本公司註冊辦事處（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該要求須清楚列明有關要求人士之姓名、其於遞交要求當日於本公司之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理由、建議納入之議程及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之事務詳情、要求人士之聯絡資料、要求人士之身份證明文件號碼，並由全體要求人士簽署。

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動議

組織章程細則或公司法中並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動議的程序的條文。股東可依循上文所載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有關書面要求列明的任何事務。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將書面查詢送交本公司。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股東亦可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投資者關係

在本公司於2023年6月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一項特別決議案獲通過，以批准採納載有修訂的新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目的為(其中包括)(i)使組織章程細則符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包括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列的核心股東保障標準)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ii)允許以現場及／或電子形式舉行股東大會(即現場會議、混合會議及電子會議)；及(iii)作出其他雜項修訂，包括對上述組織章程細則的修訂作出相應修訂。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2日及2023年6月9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7日的通函。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細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查閱。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有關期間，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變動。

本公司已制定其股東通訊政策，包括讓股東就影響本公司的事宜發表意見的渠道，以及為獲取及了解本公司股東及持份者的意見所採取的措施。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並經考慮資料披露的及時性、所接獲資料及會議要求的數目以及回應股東及投資界查詢的情況等因素後，認為該政策於有關期間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一直有效。

承董事會命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

鄭憲徽

主席

2024年3月27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69頁至第136頁的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BDO Limited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DO Limited, a Hong Kong limited company, is a member of BDO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UK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nd forms part of the international BDO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有關銷售芯片及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統稱「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收入確認

參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6及7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f)的會計政策。

貴集團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收入指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收入為人民幣168,668,000元。

就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而言，於年內確認的收入金額取決於 貴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

我們已識別有關銷售貨品之收入確認作為關鍵審核事項，此乃由於收入為 貴集團其中一項關鍵業績表現指標，管理層就達到特定目標或預期確認收入時存在重大固有風險。

我們的回應：

我們關於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之收入確認之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對收入確認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測試營運上的成效；
- 透過檢查附有相關支持文件之所選交易以抽樣方式評估於財務年度記錄之銷售交易是否已妥善確認；
- 透過比較附有相關支持文件之所選交易，抽樣評估財政年結日前後之銷售交易是否於適當期間獲確認；
- 透過審閱預測銷售退貨率所使用的歷史銷售退貨數據，評估銷售退貨模型估計比率之合理性；重新計算所得估計銷售退貨率；並抽樣檢查銷售退貨之支持文件；及
- 審閱及評估於報告期間收入的重大調整(如有)、了解有關調整之原因及比較附有相關支持文件之調整詳情。

年報之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已納入 貴公司年報之資料，但並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之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之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於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之責任是閱覽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瞭解之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已執行之工作，倘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則須報告該事實。我們概無有關此方面之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之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落實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控制，以確保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業，或別無其他現實之替代方案。

董事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並在審核委員會協助下履行彼等之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之責任

我們之目標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包括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根據委聘條款向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度保證，但並非關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總能發現某一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之擔保。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個別或整體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作為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之一部分，我們於整個審核過程中行使專業判斷並抱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分及適當審核憑證為我們之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僭越內部控制，故因未能發現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高於因未能發現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風險。
- 了解有關審核之內部控制，以設計在各類情況下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成效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總結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得之審核憑證，總結是否存重大不明朗因素涉及可能令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嚴重成疑之事件或情況。倘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我們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之相關披露，或倘相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之意見。我們之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之審核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之整體列報、架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件。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得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我們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審核工作之計劃範圍、時間及重大審核發現，該等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倘適用)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適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之事項中，我們決定該等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事項，或於極端罕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其產生之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子鴻
執業證書號碼P06693

香港，2024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 7	172,394	173,367
銷售及服務成本		(105,417)	(82,742)
毛利		66,977	90,625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	8	9,611	9,57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37(a)	(433)	(115)
研發開支		(16,282)	(18,2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7,121)	(4,974)
行政開支		(25,255)	(22,173)
財務費用	9	(144)	(249)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10	27,353	54,434
所得稅開支	12	(4,141)	(9,542)
年內利潤		23,212	44,892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164	4,85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4,376	49,751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4	0.045	0.08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886	5,863
無形資產	16	15,919	13,506
預付款項	20	3,794	–
遞延稅項資產	27	1,132	1,126
非流動資產總額		25,731	20,495
流動資產			
存貨	18	40,454	20,594
貿易應收款項	19	58,433	75,23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21,765	10,8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6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	183,826	277,131
流動資產總值		364,478	383,77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	6,187	11,71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8,084	10,901
銀行借款	23	–	1,000
租賃負債	26	1,411	1,804
合約負債	24	395	3,684
撥備	25	2,613	1,641
應付所得稅		184	8,059
流動負債總額		18,874	38,802
流動資產淨值		345,604	344,97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71,335	365,47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3年12月31日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467	1,166
遞延稅項負債	27	649	512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16	1,678
資產淨值		370,219	363,792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8	4,325	4,325
儲備	30	365,894	359,467
總權益		370,219	363,792

代表董事會

鄭憲徽
董事

余尔好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b))	儲備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c))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d))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4,325	159,872	8,460	24,928	(980)	130,577	322,857	327,182
年內利潤	-	-	-	-	-	44,892	44,892	44,892
<i>其他全面收益</i>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4,859	-	4,859	4,859
全面收益總額	-	-	-	-	4,859	44,892	49,751	49,751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6,258	-	(6,258)	-	-
<i>與擁有人的交易</i>								
就上年度已派付的股息(附註13)	-	-	-	-	-	(13,141)	(13,141)	(13,141)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	-	-	(13,141)	(13,141)	(13,141)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4,325	159,872	8,460	31,186	3,879	156,070	359,467	363,79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儲備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a))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b))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c))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d))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4,325	159,872	8,460	31,186	3,879	156,070	359,467	363,792
年內利潤	-	-	-	-	-	23,212	23,212	23,21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1,164	-	1,164	1,164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64	23,212	24,376	24,376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3,314	-	(3,314)	-	-
與擁有人的交易								
就上年度已派付的股息(附註13)	-	(17,949)	-	-	-	-	(17,949)	(17,949)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17,949)	-	-	-	-	(17,949)	(17,949)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4,325	141,923	8,460	34,500	5,043	175,968	365,894	370,2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27,353	54,434
調整：			
無形資產攤銷	10	2,541	2,215
銀行利息收入	8	(5,998)	(3,7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1,431	1,8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	2,004	1,729
租賃修訂的影響	8	25	(33)
財務費用	9	144	249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0	(567)	1,460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0	433	1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0	57	34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利潤		27,423	58,308
存貨增加		(19,293)	(4,452)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6,367	(2,525)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0,946)	1,319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5,526)	3,5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2,817)	1,159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3,289)	3,520
撥備增加/(減少)		972	(738)
經營所得現金		2,891	60,172
已付所得稅		(11,372)	(4,174)
已付預扣稅		(524)	(524)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9,005)	55,474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1,609)	(1,341)
購買無形資產的付款		(4,953)	(5,10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預付款項		(3,79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銷售所得款項		-	133
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		(60,000)	-
已收利息		5,998	3,71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4,358)	(2,60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i>34(c)</i>		
新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	4,000
償還銀行借款		(1,000)	(8,000)
已付銀行借款利息		(20)	(108)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2,013)	(1,603)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124)	(141)
已付股息	<i>13</i>	(17,949)	(13,14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106)	(18,9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4,469)	33,875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7,131	238,347
匯率變動所產生的影響		1,164	4,909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i>34(a)</i>	183,826	277,1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美佳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6月2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且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附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國際稅制改革—支柱二示範規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上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於下文討論。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於2018年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引入國際一致的保險合約會計方法。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允許遵循多項以往的會計方法，以致全球對有關保險合約的會計及披露存在重大差異。

該準則對該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是本集團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21年3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有關重要性之判斷，就實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一般目的財務報表時如何作出重要性判斷為實體提供非強制指引。於2021年4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的修訂。該等修訂旨在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披露「重大會計政策」的要求，從而提高會計政策披露的信息量。該等修訂亦就在何種情況下會計政策資料可能被視為重大資料並因此需要披露提供指引。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或呈列均無影響，惟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造成影響。

本集團已重新審閱附註4所披露的會計政策資料，並認為其與修訂一致。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新增會計估計之定義，澄清輸入數據或計量技巧變動的影響為會計估計的變動，除非是因更正前期錯誤而引起。該等修訂澄清實體如何區分會計估計變動、會計政策變動及前期錯誤。

該等修訂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原因是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方法與該等修訂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單一交易中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於2021年6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澄清初始確認豁免是否適用於同時確認資產及負債的若干交易(例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範圍內的租賃)。該等修訂引入初始確認豁免的額外標準，據此，豁免不適用於交易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

於該等修訂前，本集團根據單一交易產生的淨額釐定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產生的暫時性差異。於該等修訂後，本集團分別釐定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異。該變動主要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組成部分的披露，惟並不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的整體遞延所得稅結餘，原因是相關的遞延所得稅結餘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規定的抵銷條件。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國際稅制改革－支柱二示範規則

於2021年12月，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經合組織」)發佈一份全球最低稅率立法框架草案，預計將由各個司法管轄區使用。該框架的目標為減少利潤由一個司法管轄區轉移到另一個司法管轄區以減少公司結構中的全球納稅義務。於2022年3月，經合組織發佈關於支柱二規則的詳細技術指引。

持份者向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提出有關支柱二示範規則對所得稅會計(特別是遞延稅項會計)的潛在影響的關注。作為對持份者關注的回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23年5月23日頒佈國際稅制改革－支柱二示範規則的最終修訂。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23年7月21日公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的同等修訂(「該等修訂」)。該等修訂於頒佈時即告生效。

該等修訂對實體在確認及披露與支柱二示範規則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資料方面引入強制性例外。該等修訂亦規定有關實體就支柱二所得稅風險的額外披露要求。

儘管本集團於經合組織支柱二示範規則範圍內的司法管轄區經營業務，但於2023年12月31日，該等司法管轄區的國內稅法尚未頒佈或實質頒佈。因此，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計劃於該等準則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 ^{1, 2}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³

¹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因應2022年修訂，2020年修訂的生效日期延遲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此外，因應2020年修訂及2022年修訂，香港詮釋第5號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經修訂以使相應措辭與結論保持一致。

³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0年修訂澄清，倘實體延遲結算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未來契諾，則即使該實體於報告期末並未符合該等契諾，其亦有權延遲結算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權利延遲結算負債的可能性所影響。2020年修訂亦澄清被視為結算負債的情況。2020年修訂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2020年修訂。然而，提早應用2020年修訂的實體亦須應用2022年修訂，反之亦然。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022年修訂澄清如何處理報告期後某一日期須遵守契諾的負債。2022年修訂改善實體在遵守契諾的情況下延遲結算負債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時提供的資料。2022年修訂澄清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2年修訂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2022年修訂。

根據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導致重新分類本集團的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該等修訂明確了賣方－承租人計量售後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方法的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及修改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供應商融資安排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與供應商融資安排有關的若干特定披露(定性及定量)。該等修訂亦就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徵提供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計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及修改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缺乏可兌換性

該等修訂引入評估一種貨幣何時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何時不可兌換的要求。該等修訂要求實體在斷定一種貨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時估算即期匯率。

本公司董事現時正在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的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並已於下列會計政策解釋。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綜合財務報表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所指，所有金額均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本集團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的原因是其向管理層呈列更相關的資料，而管理層則以人民幣監察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以及購買有關項目直接應佔的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折舊，以將其成本撇銷。於各報告期末，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會予以審閱及調整(如適合)。可使用年期列示如下：

租賃裝修	1至5年
機器及設備	3至5年
汽車	5至7年

倘資產賬面值超出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該資產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當預期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並於出售時於損益確認。

(b)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所有租賃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實體獲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資本化(i)為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本集團已選擇不對低價值資產及於開始日期租賃期少於12個月或更短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

- (i)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
- (ii)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iii) 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iv) 承租人按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狀態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

本集團應用成本模型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型，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同一細列項目內。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b)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付款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倘該利率可即時釐定)貼現。倘該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承租人之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期內就相關資產使用權支付之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

- (i) 固定租賃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ii) 使用於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之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有關指數或利率)；
- (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之款項；
- (iv) 在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之情況下該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v) 在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之情況下終止租賃之罰款付款。

本集團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列為獨立項目。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將按以下項目計量租賃負債：

- (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
- (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之租賃付款；及
- (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或反映經修訂的實質固定租賃付款。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b)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當本集團修訂其對任何租賃的期限估計時(例如,因為其重新評估承租人行使延期或終止選擇權的可能性),其會調整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反映經修訂期限內支付的款項,款項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當取決於利率或指數的未來租賃付款的可變要素獲修訂時,除非貼現率保持不變,否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亦會作出類似修訂。於該兩種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均會作出同等調整,經修訂賬面值於剩餘(經修訂)租賃期內攤銷。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調整為零,則於損益確認任何進一步減少。

本集團與出租人重新磋商租賃之合約條款時,倘重新磋商令租賃的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的金額相當於已取得的額外使用權之單獨價格,則有關修訂作為單獨租賃入賬。於所有其他情況下,倘重新磋商擴大租賃範圍(不論為延長租期或租賃一項或多項額外資產),租賃負債採用於修訂日期適用的貼現率重新計量,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作出調整。倘重新磋商令租賃範圍縮減,則按相同比例減少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反映部分或全面終止該租賃,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差額。其後租賃負債作出進一步調整以確保其賬面值反映重新磋商的租期內重新磋商的付款金額,經修訂租賃付款按修訂日期適用利率進行貼現,使用權資產則按相同金額作出調整。

(c) 無形資產

(i)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時予以調整。攤銷於如下可使用年期内按直線法計提撥備。攤銷開支於損益確認,並計入行政開支。

軟件及專利

3至10年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c) 無形資產(續)

(ii) 其後開支

其後開支僅於其增加有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利益時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開支(包括商譽及品牌內部產生的開支)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iii)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期不能再透過使用或出售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該資產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d)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初步按公平值加上(如項目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收購或發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並無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格計量。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用於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型和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兩個計量分類：

攤銷成本：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在內的資產乃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其中該等現金流量僅代表本金的支付，利息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損益和減值在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之任何收益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公平值變動、股息及利息收入則於損益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d)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之可能違約事件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之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按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以資產原有實際利率之近似值貼現。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將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進行計量，並已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得出的撥備矩陣，並按尤其與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相關的前瞻性因素調整。

對於其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是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然而，於信貸風險自產生以來已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之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倘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假設其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d)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續)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視為信貸減值：(1)借款人不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責任，而本集團並無追索權採取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之行動；或(2)該金融資產已逾期超過90日。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质，對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當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金融工具乃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如債務人的逾期狀況)分組。

本集團於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視為信貸減值：

- 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90日以上；
- 本集團根據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之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證券的活躍市場消失。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如有資料顯示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性(例如，債務人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則本集團將有關金融資產撇銷。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已撇銷金融資產仍可面臨本集團收回款項程序之強制執行活動。任何所收回的款項均於損益內確認。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去虧損撥備)計算。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則按賬面總值計算。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d) 金融工具(續)

(i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及透過攤銷過程在損益中確認。

(iv) 終止確認

當有關金融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經已轉讓且有關轉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符合終止確認標準，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倘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獲解除、註銷或屆滿，則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e)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將存貨送至現有地點及達致現有狀況所需的其他成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進行銷售必要的估計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f) 收入確認

銷售芯片及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統稱「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銷售收入於將貨品交付予客戶後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容許客戶退貨，已退回貨品僅可換成新貨品，即不提供現金退款。收入僅於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大幅撥回很可能不會發生時方會予以確認。

因此，已確認的收入金額就預期退貨而調整，預期退貨乃根據產品的歷史數據予以估計。於該等情況下，將確認退款負債及收回已退回貨品資產的權利。收回已退回貨品資產的權利按存貨的先前賬面值減收回貨品的任何預期成本計量。退款負債包括在其他應收款項中，而收回已退回貨品的權利則包括在存貨中。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期審閱其預期退貨的估計，並相應地更新資產及負債的金額。

技術及設計服務收入

本集團根據與客戶簽訂的合約提供芯片技術、設計、研發及測試服務。根據合約條款，倘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或改良一項其於被創造或改良時受客戶控制的資產；或所創造或改良的資產對本集團並無其他用途，而且本集團並無可強制執行之權利，要求就至今已完成之履約部分付款，則本集團根據客戶就合約所定的每個里程碑作出驗證的進度報告使用產出法隨時間確認收入。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資產的控制權時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f) 收入確認(續)

合約成本

倘成本直接與現有合約或預期取得可特別認定的合約相關；產生或增加將來用於提供商品或服務的資源；及預期將被收回，則履行合約的成本會被資本化為存貨。與現有合約或預期取得可特別認定的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可能包括直接勞務、直接材料、成本分攤以及僅因本集團訂立合約而產生的其他成本。履行合約的成本(未資本化為存貨)於產生時支銷。

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已資本化合約成本攤銷於確認資產相關收入時從損益內扣除。

合約資產及負債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換取本集團已轉讓予客戶之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之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相反，應收款項則指本集團收取代價之無條件權利，即該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代價金額)而須向該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之責任。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使用實際利率法進行累計時確認。就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就已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去虧損撥備)。

(g)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於其產生時自損益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中產生的開支僅當本集團可證明以下各項時方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將可供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擬完成該無形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無形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有可供使用的資源完成該項目及有能力可靠計量開發階段的開支。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h)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日常活動之損益，對就所得稅目的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並採用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制定之稅率計算。即期應付或應收稅項的金額乃是對預期支付或收取稅項金額的最佳估計，並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性。

遞延稅項乃就用作財務報告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用作稅務目的之相應金額之間之暫時性差額而確認。除不可扣稅商譽、不屬於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且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以及產生於對附屬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本集團可控制該暫時性差額撥回，且該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獲撥回)外，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將有可能動用應課稅利潤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額之情況下予以確認，惟該可抵扣暫時性差額不得產生於企業合併以外的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且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遞延稅項按適用於預期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賬面值的方式及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量，並反映與所得稅有關的任何不確定性。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且彼等與同一稅務當局徵收的所得稅相關，則會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且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其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進行審閱，並調減至不存在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該等資產。

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倘其與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該等稅項亦直接於權益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i) 僱員福利

(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政府的相關規例，本集團參與由地方市級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計劃」)，據此，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計劃作出供款，以提供退休福利的資金。地方市級政府承諾承擔本集團附屬公司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有關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計劃持續作出所需供款。根據計劃所作供款於產生時自損益扣除。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供扣減現時的供款水平。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附屬公司設立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其為有資格參加強積金計劃的僱員向該計劃供款。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定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有關公司的資產分開存放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香港附屬公司作出之僱主供款於繳入強積金計劃後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在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損益支銷。未完全歸屬的已沒收供款(如有)或會用作削減現有水平的供款。

(i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指預計在僱員提供了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以前將全數結付的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j) 政府補助

當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會收到政府補助並符合相關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初始會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用作補償本集團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有系統地自呈報有關開支內扣除或在損益內確認為收入。用作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在計算資產(於可折舊資產使用年期內作為減少的折舊開支於損益確認)賬面值時予以扣除。無條件政府補助乃於收取時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k)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檢討下列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蒙受減值虧損，或先前所確認之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及
-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會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經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根據該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被視為重估減少。

倘減值虧損隨後撥回，該資產的賬面值會調高至其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數額，直至增加的賬面值並不超過假若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入賬，在此情況下，撥回減值虧損根據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被視為重估增加。

使用價值以預期來自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為基礎，並以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獨有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概要(續)

(l)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以及購買時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m)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向執行董事報告的內部財務資料的業務組成部分按本集團主要產品線釐定。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部之間的資源分配而言，董事按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中計量的毛利或毛損評估分部損益。

就呈列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及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域位置而言，業務註冊國家乃參考本公司大部分附屬公司經營所在的國家釐定。

(n)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從而可能導致需要付出可被可靠估計之經濟利益，則會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之負債確認撥備。

倘可能無須付出經濟利益，或付出之金額不能可靠地估計，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微。存在性只能以一項或數項並非完全在本集團控制範圍內之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來證實之潛在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之可能性極微。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無法從其他途徑得知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歷史經驗及其他認為相關之因素決定。實際結果與該等估計有別。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持續進行審閱。對會計估計之修訂乃於估計修訂期間(倘修訂只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具有重大風險可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判斷之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如下：

收入確認－估計退貨的可變代價

本集團估計將計入出售具有退貨權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交易價格的可變代價。

本集團已開發統計模型以預測銷售退貨。該模型使用產品的歷史退貨數據得出預期退貨百分比。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期退貨率為1.0%(2022年：1.6%)。有關百分比用於確定可變代價的預期值。於2023年12月31日，預期退貨撥備為人民幣1,388,000元(2022年：人民幣2,258,000元)。與歷史退貨模式相比，經驗方面的任何重大變化將影響本集團估計的預期退貨百分比。

本集團每年更新其對預期退貨的評估，並相應調整退款負債。預期退貨的估計值對情況的變化敏感，本集團過去有關退貨權利的經驗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退貨權利。

折舊及攤銷

本集團分別按附註4(a)及4(c)所列的會計政策將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並攤銷無形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董事對本集團有意從使用該等資產獲取未來經濟利益的期間作出的估計，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估計可使用年期。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乃基於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率的假設。本集團作出該等假設時會作出判斷，並大致根據報告期末可得的客戶歷史數據、現行市況(包括前瞻性估計)選擇計算有關減值虧損的輸入數據。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應收款項總額及其相關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62,765,000元及人民幣2,456,000元(2022年：人民幣78,471,000元及人民幣2,023,000元)。

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估計

決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支付相關稅項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當最後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時，有關差額將對作出決定的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構成影響。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負債及應付所得稅分別為人民幣1,132,000元、人民幣649,000元及人民幣184,000元(2022年：人民幣1,126,000元、人民幣512,000元及人民幣8,059,000元)。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扣除估計完成及出售成本。有關估計基於現行市況及過往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經驗。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該等估計。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存貨總額及其相關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42,334,000元及人民幣1,880,000元(2022年：人民幣23,041,000元及人民幣2,447,000元)。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數據。於釐定公平值計量時所使用的輸入數據乃基於所運用的估值技術中使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歸類為不同等級(「公平值等級」)：

- 第一級： 在活躍市場上相同項目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第一級輸入數據以外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輸入數據；
- 第三級： 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即並非源自市場數據)。

項目乃根據所使用的對該項目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輸入數據的最低等級分類為上述等級。項目於等級之間的轉移於發生期間確認。

本集團使用金融機構提供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例如根據與不可觀察的市場指數掛鈎的利率估算的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估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為人民幣60,000,000元(2022年：人民幣零元)。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公平值計量的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註38。

6.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已被識別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定期評估本集團的表現及分配資源。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對經營業績的計量評估業務的績效，並視業務為單一運營分部。就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而言，由於本集團整體資源已整合，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信息集中於整體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已識別一個經營分部，且未呈列分部資料。

6. 分部資料(續)

(i) 本集團客戶合約收入明細：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產品		
銷售芯片	147,394	142,246
買賣集成電路及其他打印機耗材組件	21,274	31,121
服務		
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	3,726	—
	172,394	173,367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172,111	173,367
隨時間	283	—
	172,394	173,367

(ii) 地理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營運地點為中國。下表提供本集團有關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的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客戶地點劃分的外部收入		
中國	153,472	155,012
海外	18,922	18,355
	172,394	173,367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資產地點劃分的非流動資產		
中國	19,965	17,926
海外	840	1,443
	20,805	19,369

6. 分部資料(續)

(iii)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65,319	36,872
客戶B	17,389	25,092
客戶C	不適用 ¹	18,583

¹ 來自客戶的收入於當前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少於10%。

7. 收入

所有本集團收入均源自客戶合約。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類別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分析於附註6披露。

下表提供來自客戶合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負債的資料。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9)	58,433	75,233
合約負債(附註24)	395	3,684

合約負債指就未轉讓予客戶的商品或服務從客戶收取的預收款項。於2023年12月31日，合約負債指來自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預收款項。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被分配至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合約項下未達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2022年：人民幣7,896,000元)。

8.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以及收益及虧損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5,998	3,710
匯兌收益淨額	975	2,549
政府補助(附註)	2,479	3,017
租賃修訂的影響(附註26(c))	(25)	33
雜項收入	184	265
	9,611	9,574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有關本集團創新項目的資助及增值稅退稅。該等補助概無未達成的附帶條件，亦無或然事項。

9. 財務費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20	108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26(c))	124	141
	144	249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乃經扣除下列各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92,054	75,942
存貨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567)	1,46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91,487	77,402
無形資產攤銷	2,541	2,215
核數師酬金	1,077	1,0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所擁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431	1,815
— 使用權資產	2,004	1,72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7	3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433	115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26(c))	83	94
研發開支(非員工成本)	7,661	9,634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9)	124	14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2,214	20,546
— 退休計劃供款	3,268	2,965
	25,482	23,511

11. 董事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a) 董事酬金

於報告期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鄭憲徽先生	1,273	118	116	24	1,531
<i>非執行董事</i>					
林子良先生	142	-	-	-	142
余尔好女士	142	-	-	-	142
<i>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i))</i>					
陳大江先生	142	-	-	-	142
高亦平先生	142	-	-	-	142
李華雄先生	142	-	-	-	142
	1,983	118	116	24	2,241

11. 董事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a) 董事酬金(續)

於報告期董事酬金詳情如下：(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鄭憲徽先生	1,207	120	112	27	1,466
李國彰先生(附註(ii))	395	—	—	—	395
<i>非執行董事</i>					
林子良先生	135	—	—	—	135
余尔好女士	135	—	—	—	135
<i>獨立非執行董事(附註(i))</i>					
陳大江先生	135	—	—	—	135
高亦平先生	135	—	—	—	135
李華雄先生	135	—	—	—	135
	2,277	120	112	27	2,536

附註：

- (i)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乃有關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
- (ii) 李國彰先生於2022年12月21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i) 於報告期，概無董事向本集團收取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報告期，董事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1. 董事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於報告期，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析如下：

	2023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董事	1	1
非董事，即最高薪酬人士	4	4
	5	5

於報告期，上述並非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的詳情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674	1,593
酌情花紅	1,031	1,100
退休計劃供款	240	337
	2,945	3,030

並非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於下列範圍內：

	2023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4	4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年內，董事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1. 董事酬金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c) 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非董事的高級管理層成員酬金介乎於下列範圍內：

	2023年 人數	2022年 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6	6

12.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金額指：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 當前年度	3,457	9,251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0	—
遞延稅項		
— 於年內損益扣除／(計入)(附註27)	120	(233)
預扣稅	524	524
所得稅開支	4,141	9,542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付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所得稅。

在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級制稅率計算，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利潤首2百萬港元(「港元」)按8.25%的稅率計算，超過2百萬港元應課稅利潤之任何部分則按16.5%的稅率計算。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兩級制稅率制度，倘實體擁有一個或以上關連實體，兩級制稅率則僅適用於獲提名按兩級制稅率計稅的其中一間關連實體。

對於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的實體，在計算香港利得稅時，應課稅利潤按16.5%的利得稅率課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其於2008年1月1日起施行)，除另有指明外，本集團的中國實體須按稅率25%繳納所得稅。本集團附屬公司之一珠海美佳音科技有限公司(「珠海美佳音」)作為高新技術企業年內可享15%所得稅的優惠稅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撥備按珠海美佳音應課稅收入的15%(2022年：15%)計算。

預扣稅產生自珠海美佳音就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其在中國境外的直接控股公司(即香港美佳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佳印(香港)」))的已付股息所支付的10%預扣稅。

報告期所得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對賬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	27,353	54,434
按適用於有關司法權區損益的當地稅率的稅項	4,739	8,69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309)	(920)
研發開支的額外減免	(2,054)	(2,04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778	2,885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298	431
中國附屬公司未分派盈利的稅務影響(附註27)	126	(24)
未確認可扣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1)	(2)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40	-
中國附屬公司宣派股息的預扣稅	524	524
所得稅開支	4,141	9,542

13. 股息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末期股息	17,949	13,141

於2022年6月30日及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向其本公司擁有人派付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分別合共人民幣13,141,000元及人民幣17,949,000元。董事會提議的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將待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14.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年內利潤	23,212	44,892

	2023年 千股	2022年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18,750	518,750

附註：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加權平均數518,750,000股指全年已發行股份的數目。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及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附註26(a))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8,537	1,171	7,115	3,806	20,629
添置	571	–	1,195	146	1,912
處置	(3,734)	–	(309)	(152)	(4,195)
租賃修訂的影響	(819)	–	–	–	(819)
匯兌調整	(42)	37	(10)	(2)	(17)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4,513	1,208	7,991	3,798	17,510
添置	565	–	1,187	422	2,174
處置	(126)	–	(792)	–	(918)
租賃修訂的影響	74	–	–	–	74
匯兌調整	16	10	14	–	40
於2023年12月31日	5,042	1,218	8,400	4,220	18,880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4,443	819	4,198	3,452	12,912
年內支出	1,729	164	1,423	228	3,544
處置	(3,734)	–	(142)	(152)	(4,028)
租賃修訂的影響	(770)	–	–	–	(770)
匯兌調整	(29)	21	(1)	(2)	(1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639	1,004	5,478	3,526	11,647
年內支出	2,004	68	1,129	234	3,435
處置	(126)	–	(735)	–	(861)
租賃修訂的影響	(245)	–	–	–	(245)
匯兌調整	5	6	7	–	18
於2023年12月31日	3,277	1,078	5,879	3,760	13,994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765	140	2,521	460	4,886
於2022年12月31日	2,874	204	2,513	272	5,863

16. 無形資產

軟件及專利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3,819
添置	5,108
處置	(381)
匯兌調整	(1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8,535
添置	4,953
匯兌調整	6
於2023年12月31日	23,494
累計攤銷	
於2022年1月1日	3,205
年內攤銷支出	2,215
處置	(381)
匯兌調整	(10)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5,029
年內攤銷支出	2,541
匯兌調整	5
於2023年12月31日	7,575
賬面淨值	
於2023年12月31日	15,919
於2022年12月31日	13,5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3年12月31止年度

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理財產品	60,00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指存放於持牌銀行且利率與各種市場指數掛鉤之存款(「理財產品」)。理財產品根據自相關持牌銀行獲得的利率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以公平值列賬。所有理財產品已於2024年3月20日或之前到期。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層級詳情載於附註38。

18. 存貨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8,131	15,741
製成品	1,389	1,127
在途貨品	136	2,073
回收退貨品權利	798	871
其他合約成本(附註(b))	-	782
	40,454	20,594

附註：

- (a) 年內，存貨撇減撥回人民幣567,000元確認至其估計可變現淨值(2022年：就存貨賬面值作出撥備人民幣1,460,000元)。
- (b) 於2022年12月31日的資本化合約成本與向客戶提供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的現有合約所產生的直接勞工有關，而有關服務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提供予客戶。合約成本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於損益表確認為「銷售成本」的一部分。

19.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0,889	77,256
減：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2,456)	(2,023)
	58,433	75,233

附註：

- (a)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客戶提供30至12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定期檢討授予客戶的信貸期。

截至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具有以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41,425	58,235
91至180天	10,016	9,598
超過180天	6,992	7,400
	58,433	75,233

- (b) 於2022年1月1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扣除減值後為人民幣72,823,000元。
- (c) 本集團根據附註4(d)(ii)所述的會計政策確認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7(a)。

2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6	1,215
其他可收回稅項	3,735	107
— 流動	5,611	1,322
預付款項(附註(a))		
— 非流動	3,794	—
— 流動	16,154	9,497
	19,948	9,497
	25,559	10,819

附註：

- (a) 非流動預付款項包括預付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購置成本，而流動預付款項主要包括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始的多個研發項目的採購材料及分包服務。
- (b) 概無根據附註4(d)(ii)所述的會計政策確認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7(a)。

21. 貿易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187	11,713

附註：

- (a) 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通常為30天至60天。由於期限短，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被視為是其公平值的合理近似值。
- (b) 截至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具有以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賬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4,478	3,908
31至90天	1,683	7,628
超過90天	26	177
	6,187	11,713

2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5,179	4,966
其他應付款項	1,517	1,211
退款負債	1,388	2,258
其他應付稅項	-	2,466
	8,084	10,901

23. 銀行借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無抵押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	1,000

附註：截至2022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以人民幣計值，為無抵押並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償還。利息按年利率3.95% (2022年：3.95%)收取。

24. 合約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項目所產生的合約負債：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 預收履約賬款	395	241
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		
– 預收履約賬款	-	3,443
	395	3,684

影響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的一般付款條款如下：

當本集團在生產活動開始之前收到一筆按金時，這會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到所確認收入超過按金金額為止。銷售按金的金額(如有)乃根據個別情況與客戶協商確定。

24. 合約負債(續)

合約負債的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164
年內確認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導致的減少	(76)
預收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款項導致的增加	153
預收芯片技術及設計服務款項導致的增加	3,443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3,684
年內確認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導致的減少	(3,578)
預收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款項導致的增加	289
於2023年12月31日	395

25. 撥備

	保證類型 之保固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379
年內動用	(3,782)
年內增加	3,044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641
年內動用	(1,652)
年內減少	2,624
於2023年12月31日	2,613

保證類型之保固撥備與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的銷售有關。該撥備是根據與類似產品有關的歷史數據估算。本集團預期於明年內償還負債。

26. 租賃

本集團於中國、台灣及香港租用多項物業。定期租金在租賃期間內固定。

(a) 使用權資產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按折舊成本列賬的自用租賃物業(附註15)	1,765	2,874

(b) 租賃負債

	自用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4,084
添置	571
租賃修訂的影響	(82)
利息開支	141
租賃付款	(1,744)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970
添置	565
租賃修訂的影響	344
利息開支	124
租賃付款	(2,137)
匯兌調整	12
於2023年12月31日	1,878

26.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續)

未來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到期情況		
—1年內	1,463	1,891
—1至2年	294	877
—2至5年	189	327
	1,946	3,095
減：未來融資費用	(68)	(125)
租賃負債的現值	1,878	2,970
—即期	1,411	1,804
—非即期	467	1,166

(c) 於損益中就租賃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9)	124	141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附註15)	2,004	1,729
短期租賃開支(附註10)	83	94
租賃修訂的影響(附註8)	(25)	33

27.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回收退貨品 權利資產 人民幣千元	海外經營的 未分派利潤 (附註) 人民幣千元	退款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保證類型之 保固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9	493	(26)	(394)	(357)	(149)	(424)
於年內損益扣除/(計入) (附註12)	121	(24)	(312)	90	111	(219)	(233)
匯兌調整	-	43	-	-	-	-	43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	130	512	(338)	(304)	(246)	(368)	(614)
於年內損益(計入)/扣除 (附註12)	(11)	126	130	(65)	(146)	86	120
匯兌調整	-	11	-	-	-	-	11
於2023年12月31日	119	649	(208)	(369)	(392)	(282)	(483)

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132)	(1,126)
遞延稅項負債	649	512

附註：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定，本集團須就中國企業分派給其在中國境外的直接控股公司的股息或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繳納10%的預扣稅，除非通過稅收協定或安排寬減。2008年1月1日之前產生的未分派盈利則免除預扣稅。由於本集團控制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因此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利潤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僅以預期可於可見將來分派的有關利潤為限計提撥備。

於2023年12月31日，概未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珠海美佳音的剩餘未分派利潤確認與遞延稅項負債有關的暫時性差額總額為人民幣259,129,000元(2022年：人民幣235,107,000元)。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並且在可預見的將來根據本集團的現行股息政策，此類差額很可能不會撥回，因此沒有就該等差額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負債。

28.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	518,750	4,325

29.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計劃」)於2021年2月26日獲本公司批准及採納。

計劃由本公司於2021年3月31日起計10年期內有效。根據計劃，董事會於有關購股權授出時全權酌情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的最高者：(i)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ii)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由參與者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所註明期間內接納。一經作出有關接納，購股權將被視為已授出，並於要約日期起生效。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港元。

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並指定有關任何特定購股權持有人在購股權協議內可行使購股權期間的期限(該限制在其中規定可行使)，不得超過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期限(即於採納計劃日期，自購股權授出之日起計10年的期限)。

因行使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所有已授出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0%。概不得根據本公司任何計劃授出任何會導致超出限額的購股權。根據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在悉數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的條款而告失效的購股權，在計算該10%限額時將不會計算在內。

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並無向持有者賦予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中的投票權。

30. 儲備

本集團

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變動詳情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權益內儲備的性質及目的如下：

- (a) 股份溢價源自按超過股份面值的價格發行新股份。

30. 儲備(續)

本集團(續)

- (b) 其他儲備指於2016年完成的集團重組前的實繳資本及現時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歸屬於股東的資本儲備的總和。
- (c) 法定儲備指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年內純利(基於附屬公司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轉撥的款項，直至該等法定儲備達致該等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該等法定儲備不可扣減，惟用以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則除外，且本儲備的餘下結餘不得少於該等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 (d) 外匯儲備包括換算以人民幣以外的功能貨幣列賬的營運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相關換算差額。

30. 儲備(續)

本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的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159,872	4,254	(33,396)	130,730
年內虧損	–	–	(5,061)	(5,061)
本公司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3,756	–	3,756
就上年度的已付利息	–	–	(13,141)	(13,14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 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159,872	8,010	(51,598)	116,284
年內虧損	–	–	(4,015)	(4,015)
本公司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824	–	824
就上年度的已付利息	(17,949)	–	–	(17,949)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1,923	8,834	(55,613)	95,144

31. 控股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之投資		85,952	85,952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324	1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640	42,273
流動資產總額		20,964	42,407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13	954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6,534	6,796
流動負債總額		7,447	7,750
流動資產淨值		13,517	34,65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9,469	120,609
資產淨值		99,469	120,60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8	4,325	4,325
儲備	30	95,144	116,284
總權益		99,469	120,609

代表董事會

鄭憲徽
董事

余尔好
董事

32. 於附屬公司權益

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經營地點	繳足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直接	間接	
美佳印(香港)	香港	100,425,000港元	100%	-	於中國境外買賣兼容打印機 耗材芯片及投資控股
Megain Holding (BVI) Pte, Ltd. (「美佳印BVI」)(附註(c))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美元	-	100%	在台灣研究、設計、開發及 銷售兼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香港美佳印國際有限公司 (「美佳印國際」)	香港	1,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珠海美佳音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c)及(d))	中國	人民幣69,000,000元	-	100%	研究、設計、開發及銷售兼 容打印機耗材芯片

附註：

- (a) 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翻譯僅作識別用途。
- (b) 本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均採用12月31日作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 (c) 美佳印BVI及珠海美佳音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未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d) 該實體以外商獨資企業之形式於中國成立。

33. 關聯方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補償

於年內，作為本集團董事的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在附註11中披露。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佐證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62	50
銀行現金	183,764	277,081
	183,826	277,131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用租賃物業安排的使用權資產的非現金添置為人民幣565,000元（2022年：人民幣571,000元），而租賃負債為人民幣565,000元（2022年：人民幣571,000元）。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佐證附註(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細列出了由融資活動產生的本集團負債的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指在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5,000	4,084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4,000	-
償還銀行借款	(8,000)	-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1,603)
已付利息	(108)	(141)
其他變動：		
添置新租賃	-	571
租賃修訂的影響	-	(82)
財務費用	108	141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1,000	2,970
融資現金流量的變動：		
償還銀行借款	(1,000)	-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	(2,013)
已付利息	(20)	(124)
其他變動：		
添置新租賃	-	565
租賃修訂的影響	-	344
財務費用	20	124
匯兌調整	-	12
於2023年12月31日	-	1,878

35. 資本承諾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無形資產的承諾	3,864	—

3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下表載列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0,000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	58,433	75,233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76	1,21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826	277,13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貿易應付款項	6,187	11,713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696	6,177
— 銀行借款	—	1,000
租賃負債	1,878	2,970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以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不按公平值計量。由於其短期性質，上述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平值。

37.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由於使用金融工具而承受各種財務風險。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主要是外匯風險和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資金風險。這些金融工具的詳情在以下附註中披露。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集中於金融市場的未能預計因素，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董事定期會面，以識別及評估風險，並及時制定有效管理財務風險的策略。與這些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以及本集團為減輕這些風險而採取的政策載列如下。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其根據金融工具條款的責任而致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其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和銀行結餘。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有關信貸風險。

本集團並無從交易對手取得抵押品。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存在若干信貸風險集中，其中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的33.3%(2022年：31.0%)及58.1%(2022年：72.2%)分別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和五名最大的客戶。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為按共同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即一般按位置分類)及逾期天數對貿易應收款項就不同客戶分部進行分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經參考債務人的過往違約記錄及有關各債務人面臨風險的現行市況使用撥備矩陣而作出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亦包括前瞻性資料，並經參考可能影響債務人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整體宏觀經濟狀況。

本集團在組合認定的基礎上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時，將客戶分為以下類別：

客戶群	說明
常規	大型客戶享有120天信貸期
正常	中小型客戶享有120天以下信貸期

37.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撥備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集體評估				
<i>常規客戶</i>				
即期(未逾期)	0.7	20,680	(140)	20,540
逾期少於90天	0.8	3,664	(31)	3,633
逾期91天至180天	3.4	1,131	(39)	1,092
逾期超過180天	15.6	661	(103)	558
		26,136	(313)	25,823
<i>正常客戶</i>				
即期(未逾期)	0.1	24,215	(19)	24,196
逾期少於90天	0.2	3,741	(6)	3,735
逾期91天至180天	3.2	440	(14)	426
逾期超過180天	15.5	1,164	(180)	984
		29,560	(219)	29,341
獨立評估	37.0	5,193	(1,924)	3,269
		60,889	(2,456)	58,433

37.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2022年12月31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賬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集體評估				
<i>常規客戶</i>				
即期(未逾期)	1.9	26,766	(526)	26,240
逾期少於90天	2.0	7,830	(157)	7,673
逾期91天至180天	2.3	1,625	(38)	1,587
逾期超過180天	7.2	1,366	(99)	1,267
		37,587	(820)	36,767
<i>正常客戶</i>				
即期(未逾期)	0.5	32,526	(161)	32,365
逾期少於90天	0.5	3,128	(16)	3,112
逾期91天至180天	1.2	84	(1)	83
逾期超過180天	5.0	1,630	(81)	1,549
		37,368	(259)	37,109
獨立評估	41.0	2,301	(944)	1,357
		77,256	(2,023)	75,233

本集團管理層還評估了所有可用的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行業的預期增長率和預期的後續結算，並得出結論認為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

37.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間，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賬變動情況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2,630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115
年內撇銷金額	(722)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月1日	2,023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433
於2023年12月31日	2,456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概述如下：

初始確認時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第一階段」，而本集團持續監控其信貸風險。有關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基準計量。

- 倘發現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定義見下文)出現大幅增加，則該金融工具被撥往「第二階段」，惟尚未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
- 倘金融工具出現信貸減值，則該金融工具將撥往「第三階段」。有關預期信貸虧損按全期基準計量。
- 倘於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利息收入乃按賬面總值(未扣除虧損撥備)計算。倘金融工具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第三階段)，本集團則須於其後報告期間就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而並非賬面總值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利息收入。

37.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信貸風險(續)

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未計提撥備，因為根據以往的信貸記錄和其他應收款項的性質，本集團認為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的影響並不重大。

在銀行結餘方面，由於大部分存款存放在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因此信貸風險有限。

信貸政策一直貫徹應用，被認為能有效管理本集團的風險。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涉及本集團將無法履行其以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的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的風險。本集團在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以及現金流量管理方面承受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目標是維持適當水平的流動資產和承諾的融資額度，以滿足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年內，本集團一直遵循流動資金政策，董事認為本集團一直有效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概述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期限，乃以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及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為基準。

	合約未貼現		一年內或 按要求	1年以上 但2年以內	2年以上 但5年以內
	賬面值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6,187	6,187	6,187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696	6,696	6,696	-	-
租賃負債	1,878	1,946	1,463	294	189
	14,761	14,829	14,346	294	189

37.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2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2年以上 但5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1,713	11,713	11,713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177	6,177	6,177	-	-
銀行借款	1,000	1,020	1,020	-	-
租賃負債	2,970	3,095	1,891	877	327
	21,860	22,005	20,801	877	327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現金流量發生波動的風險有關。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金融資產及負債。本集團的業績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的影響。

(d)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主要通過買賣產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直接股東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與其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價)，承受外匯風險。

導致有關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本集團定期檢討其外匯風險，且認為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37.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於報告日期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1,374	56,876	(3)	(5)

下表載列本集團年內利潤、保留利潤及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的概約變動，以應對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臨的重大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本集團公司間結餘，而該等結餘乃以放債人或借款人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下列正數表示美元兌相關貨幣升值，則利潤及其他權益增加。若美元兌相關貨幣貶值，則會對利潤及其他權益產生同等程度的相反影響，且下列結餘將為負數。

	外幣匯率上升／ (下跌) 人民幣千元	對年內利潤及 保留利潤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美元	5% (5%)	2,183 (2,183)
2022年		
美元	5% (5%)	2,417 (2,417)

37.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外匯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外幣匯率變動於報告期末時已發生而釐定，並應用於集團各實體就於該日存在的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所面臨的貨幣風險，而所有其他變數(尤其利率)保持不變。

所述變動代表管理層對直至下一個年度報告日期期間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就此而言，假設港元與美元之間的聯系匯率將不受美元兌其他貨幣價值變動的任何重大影響。上表中的分析結果代表對每個集團實體年內利潤和以相應功能貨幣計量的權益的影響匯總，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作為呈列目的。該分析不包括因將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產生的差異。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最大化股東價值。

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獲得新的銀行借款。年內，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作為本審閱的一部分，本集團董事考慮了資本成本以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董事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以及增加新借款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與行內同業做法一致，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得出。資本總額乃按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37. 財務風險管理(續)

(e) 資本管理(續)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187	11,713
應計費用計其他應付款項	8,084	10,901
銀行借款	-	1,000
租賃負債	1,878	2,97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3,826)	(277,131)
現金淨額	(167,677)	(250,547)
總權益	370,219	363,792
資產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38. 公平值計量

誠如附註36所述，本集團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公平值架構

下表呈列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該等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平值架構。將公平值計量分類之等級乃經參考如下估值方法所用輸入數據之可觀察性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一級：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同類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計量之公平值；
- 第二級：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達到第一級之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值。不可觀察數據乃指無法取得市場資料之數據；
- 第三級：使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計量之公平值(即無法自市場數據衍生)。

38. 公平值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公平值架構(續)

下表為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即期) — 理財產品				
於2023年12月31日	-	-	60,000	60,000

理財產品的公平值乃根據從相關持牌銀行獲得的與不可觀察市場指數掛鈎的利率計算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本集團認為，上述估值模型輸入數據的變動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並無呈列定量分析。

倘被投資方資產及負債公平值增加／減少0.5%，將導致理財產品公平值增加／減少人民幣300,000元。根據對當前市場狀況的觀察，百分比的假定變動被認為屬合理可能，並代表管理層對未來十二個月內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理財產品屬於第三級類別。

年內，各層級之間並無任何轉移。

39.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40. 財務報表之批准

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2024年3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